

经典通识讲稿

甘阳 主编

波兰尼《大转型》与
中国的大转型

王绍光 著





中国文化论坛
China Culture Forum

经典通识讲稿

第一辑（四种）

- 甘 阳 《僭主奥狄浦斯》讲稿
刘小枫 普罗米修斯之罪
吴增定 《敌基督者》讲稿
王绍光 波兰尼《大转型》与中国的大转型

第二辑（六种）

- 李学勤 《史记·五帝本纪》讲稿
陈 来 竹简《五行》篇讲稿
朱鸿林 《明儒学案》选讲
朱苏力 《窦娥冤》与中国法律传统
汪 晖 声之善恶：鲁迅《破恶声论》、《呐喊·自序》讲稿
王铭铭 超越“新战国”：吴文藻、费孝通的中华民族理论

ISBN 978-7-108-04098-5



定 价：29.00 元

9 787108 040985

经典通识讲稿

甘阳 主编

波兰尼《大转型》与 中国的大转型

王绍光 著



Copyright © 2012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波兰尼《大转型》与中国的大转型 / 王绍光著. —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2.8
(经典通识讲稿)
ISBN 978-7-108-04098-5

I. ①波… II. ①王… III. ①国际政治—研究—20世纪
②世界经济—研究—20世纪 IV. ①D5 ②F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99916号

责任编辑 张静芳
装帧设计 张红 朱丽娜
责任印制 郝德华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年8月北京第1版
2012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32 印张6
字 数 88千字
印 数 0,001—6,000册
定 价 29.00元

慢下来，静下来

“经典通识讲稿”总序

甘 阳

中国文化论坛在2005年于北京香山饭店召开的首届论坛曾以“中国大学的人文教育”为主题，对我国大学本科教育的现状以及开展通识教育的可行性作了广泛的讨论。那次会上许多学者专家初步达成的共识认为，我国大学的本科教育应该大力推动通识教育的发展，而通识教育的开展则应该首先着重建设“核心课程”，特别是“中外经典文本研读”核心课程。在此共识基础上，中国文化论坛委托我从2007年暑期开始先后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汕头大学等合作开办了每年一次的“全国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讲习班的具体

方式为每次请若干资深教师细读讲解若干经典文本，每天上午授课3课时，下午授课3课时，学员除必须参加上午和下午的课程外，还要求参加至少两次小班讨论（晚上）。目前这个纯粹公益性的讲习班已经连续举办了五年，每次接受来自全国各地高校的正式学员二百人，加上旁听的人数常达四百人以上，对于传播推广通识教育的理念和实践起了相当大的作用。

这套丛书以讲习班部分教师的讲稿为基础，同时接受其他优秀的通识讲稿，目的即在让更多读书人分享通识教育的成果。我愿借此机会感谢这些热心通识教育事业的教师，感谢为历届讲习班提供教学场地和行政后勤支持的大学领导和同事，更要感谢参加历届讲习班的数以千计的学员。中国大学通识教育的发展有赖于大学领导、大学教师和本科生、研究生的理解与支持，幸运的是，现在这样的支持者正越来越多。

需要说明，中外经典文本细读当然不是通识教育的全部，而只是通识教育的一个部分或一个方面。我们之所以特别注重这个方面，说到底还是希望重新树立认真读书的风气。经典阅读的第一个要求是：Slow down！（“慢下来”！）而不是快餐式阅读。我相信，当今教育的最大敌人就是弥漫整个社会以至大学校园的浮躁之气和急功近利心态，而通识教育就其植根于古典

自由教育理念而言，首先必须提倡慢下来，静下来，克服现代人的浮躁气和功利心。许多历史悠久的欧美文理学院（liberal arts college）之所以今天仍然要求必修古希腊文和拉丁文，并不是旨在把所有学生培养成古典学家，而是希望通过学习这些并无实用性的古典语言让学生慢下来，静下来，从而成为能自由思考的自由人。

我想对所有的大学生说：大学四年，慌什么？毛什么？急什么？慢下来，静下来，开开心心读点书！

2012年六一儿童节

目 录

讲 稿

- 3 第一讲 《大转型》解读
- 64 第二讲 市场经济中的转型

文 本

- 117 《大转型》前言（约瑟夫·斯蒂格利茨）
- 136 《大转型》导言（弗雷德·布洛克）

- 174 建议阅读书目

讲 稿

本讲稿根据王绍光先生在 2008 年 7 月中国文化论坛“第二届文化素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上的讲课录音整理而成。

第一讲 《大转型》解读

今天我要讲的是一本书，书名叫《大转型：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作者是卡尔·波兰尼（Karl Polanyi）。我们分两讲来读这本书：第一讲，了解一下它的主要论点论据；第二讲，看看它对我们认识当代中国、认识世界有什么帮助。

波兰尼与哈耶克

有另外一个人，在中国可能比卡尔·波兰尼更有名，他叫哈耶克（Friedrich Hayek）。这个人我先提一提，因为他跟卡尔·波兰尼这本书、这个人有渊源。哈耶克1899年出生，1992年去世。他出生在奥地利的维也纳，父亲是物理学家。1918年进入维也纳大学学习经济学、心理学，然

后继续社会科学的研究。1922年参加路德维希·冯·米塞斯的研究班，米塞斯就算是他的老师了。米塞斯也是自由经济学派很重要的大师。哈耶克1931年在伦敦政治经济学院任教。1950年去美国，1962年回欧洲。1974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他最著名的书是1944年出版的《通向奴役之路》，当然还有其他的书。现在还有哈耶克研究所，大家可以到网上查一下，可查到有关他的资料。

卡尔·波兰尼的经历和哈耶克非常接近，在很多时间点上几乎重合。虽然波兰尼与哈耶克不是同一个国家的人，但他是出生在布达佩斯的匈牙利犹太人。从地图上可以看到，维也纳与布达佩斯很近。哈耶克很早就参加自由主义经济学的研习；而卡尔·波兰尼青年时代常跟一些激进分子来往，1924年移居奥地利。哈耶克1931年去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卡尔·波兰尼1933年也到了英国。然后哈耶克去美国，卡尔·波兰尼也去了美国，1940年到美国的一所学校（Bennington College）任教，写出《大转型》，1944年出版。也是在那一年，哈耶克出版了他的《通向奴役之路》。卡尔·波兰尼在书里没有提过哈耶克，但他提过哈耶克的老师米塞斯。但你也可以说，卡尔·波兰尼也许是在

有意地对话，也许当时意识形态的争论就是这个样子。所以好像是偶然，两人都在1944年出了书，两边观点截然不同。1947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社会学系请卡尔·波兰尼做客座教授。卡尔·波兰尼的妻子以前是共产党员。当时美国的《入境法》规定，麻风病人和共产党员不能入境。所以他的妻子不能入境。卡尔·波兰尼只好把家安在加拿大的多伦多。从多伦多开车到纽约需要六七个小时，挺远的。他在哥伦比亚大学有教职，来回跑，直到去世。在哥伦比亚大学任教期间还写了其他著作。

卡尔·波兰尼的弟弟迈克·波兰尼也非常有名，是一位化学家、科学哲学家，还写过经济学著作。他鼓吹的东西跟哈耶克是相近的，是主流的。卡尔·波兰尼不是主流。他的代表作大量与经济史有关，最著名的是《大转型》（1944年）、《早期帝国中的贸易与市场》（1957年），还有其他。专门研究卡尔·波兰尼的也有一个研究所，大家也可以去它的网站看看，上面介绍有关卡尔·波兰尼的书、档案等。

卡尔·波兰尼和哈耶克两个人的经历非常接近，但两人在中英文世界的知名度相差很大。哈耶克在中文世界非



卡尔·波兰尼



弗里德里希·哈耶克

常有名，国内翻译得很多，比如说冯克利和邓正来，花了很多时间翻译哈耶克的作品。最近两年出版了一本哈耶克的传记，是值得看看的一本书。在国外，一般的书店里不可能看到哈耶克的书。甚至在大学附近的书店里，你也未必能买到。但是在中国，哈耶克的书随处可见，中国可能是哈耶克最大的思想市场。在旁人看来这很奇怪，但这是现状。我前天用 Google 查哈耶克的名字，有将近 98 万个英文网页跟哈耶克有关，可见他在英文世界也是一个很热门的人。在中文世界，用中文 Google 搜索，也可以找到 30 多万个相关网页。卡尔·波兰尼在中文世界很可怜，就《大转型》一本书，还是 2007 年 4 月才翻译出版。如果看网页数量，卡尔·波兰尼其实也不少，英文 40 多万，中文 18 万，都比哈耶克少一半。

我与《大转型》这本书的渊源比较长。1984 年，我从国外第一次把这本书带回国内，说这本书非常好，希望有人有兴趣把它翻译成中文。这本书后来送了个朋友，没有音信。1986 年，我又带了一本回来，但还是没有人感兴趣。在当时的知识界看来，这本书与中国没有什么相关性，因此没有什么价值。我反复跟人说，这本书值得翻译。后

来发现台湾翻译了一版，译名为《巨变》。现在简体中文版终于在大陆出版了，这让我很高兴：终于有人认识到这本书的重要性了。

如果你读过哈耶克的著作，很有必要看看《大转型》。卡尔·波兰尼几乎预见到了哈耶克要说什么，并对他的观点进行了回应。很多人知道哈耶克的观点，把它看成圣经，确信无疑。哈耶克最重要的观点是：第一，市场秩序是自发的，市场的出现是自然而然的，市场是出于个人天性的要求，因而是必然的。在哈耶克看来，有市场经济是天经地义的，没有市场经济是不对的，干预市场经济是错误的。这就是哈耶克的出发点。

第二，市场经济不仅是天然、自然、自发的，哈耶克认为它有很大的优越性。其优越性就在于它能够让分散的、自发的、个体追逐其自身利益最大化的经济行为达到社会总体利益最大化的结果。市场经济的奇迹在于，不需要一个中央计划机关、调节机关，各人干各人的事情，每个人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但经过市场神秘机制的作用，所有人都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创造性；与此同时，各种具有创造性的活动在总体结果上又是高效的、和谐的。多么美

妙的世界！这一切都蕴含在市场经济里面。这就是市场机制的无比优越性。

第三，既然自然自发的市场具有如此美妙的优越性，政府当然不该干预自由市场，而应让市场机制自己不受限制地运作。有些人们普遍认为必要的东西，在哈耶克们看来是不必要的。比如今天钞票是由政府印制，但是在这些经济学家看来，这不必要，私人机构也可以办到。香港的发钞银行就有好几家，并不是由香港特区政府来发行钞票。无怪乎，哈耶克的搭档，另一位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米尔顿·弗里德曼会把香港当作自由经济的典范。了解香港的人当然会对弗里德曼的说法嗤之以鼻，不过这是题外话，此处不表。

第四，政府不仅应尊重市场之价格机制，还应减少政府管制，缩减政府之支出，让政府的规模“缩水”。中国多年流行一个说法，叫作“小政府，大社会，大市场”，这就是从哈耶克那儿贩卖过来的。不管事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政府最好像守夜人一样，喊喊“太平无事喽”足矣，别的都不管。不管事的政府规模肯定小，小政府必然要缩小开支，开支少必然会缩小税收。反过来讲，如果政

府管事太多，规模太大，这在哈耶克看来就是“通向奴役之路”了。他认为，国家奴役程度是政府活动范围的递增函数。政府活动越多，政府干预越广，人类离“通向奴役之路”就越近。

相当多人，即使没有认真读过哈耶克的书，没有检验过他的论证，对哈耶克的观点也耳熟能详，因为媒体、大学讲堂、出版物，到处充斥着这种说法，大家已经接受，认为是天经地义。

卡尔·波兰尼的观点与哈耶克截然相反。《大转型》第一页便有一段话：

一个自我调节的市场概念，意味着一个十足的乌托邦。在不消除社会的人性和自然本质的情况下，从时间上来说，这种制度根本就无法存在。它在物质上会毁灭人类并把人类的环境变为一片荒野。

在卡尔·波兰尼看来，有些人鼓吹的那种自发的、自然的市场不仅是乌托邦，而且是一个十足的乌托邦。这里，卡尔·波兰尼不是批评市场，而是批判所谓自我调剂的市

场、不受政府干预的市场。这种乌托邦是一种非常危险的乌托邦。我每次读到这段话，就想起一件事。那是1990年，当时一大批苏联、东欧国家开始脱离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哈佛大学有个经济学家，叫迪克兰·加尔布雷思——现在可能很多人，甚至很多经济学家都没有听说过他。北大教授厉以宁早年的著作就是研究加尔布雷思的，当然现在厉以宁的观点与加尔布雷思已经非常不一样了——1990年加尔布雷思到东欧访问。他去了波兰，讲了一通他自己认为波兰作为前社会主义国家经济转型应该如何进行的看法。他讲完之后，不少听众举手，说教授你讲得很好，但你通篇讲话没有提到几个人的名字，一个是哈耶克，一个是米尔顿·弗里德曼，为什么？弗里德曼那时非常有名，他有一本小书《选择的自由》（*Freedom of Choice*），在美国并被制作成电视片，到各国放映。弗里德曼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经过张五常介绍，见到中国当时的总理赵紫阳。据说，赵紫阳接纳了他的说法。加尔布雷思到波兰，听众奇怪，讲从计划转向市场经济，怎么能不提这几个人呢？加尔布雷思对听众的回答与卡尔·波兰尼的这段话意思差不多。我怀疑加尔布雷思也是卡尔·波兰尼

的忠实读者。他说，哈耶克和弗里德曼鼓吹的那种市场经济，在历史上从来没有存在过，今天的世界上也不存在，未来也不可能存在。如果存在的话，是人类的灾难。这就是他不讲哈耶克和弗里德曼的原因。和卡尔·波兰尼一样，加尔布雷思相信，不受调节的市场经济是彻头彻尾的乌托邦。如果不受调节，市场经济会毁灭人类，并把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变为荒野。

波兰尼另外一个重要的看法是，人类社会，尤其是19世纪以来，往往会经历双向运动（double movement）。一方面，市场力量不断扩张；但是还有另外一个运动，或反向运动（counter movement）。更具体地讲，市场力量的扩张或早或晚会引发旨在保护人、自然和生产组织的反向运动。这个反向运动的目的是保护人、自然和生产组织。用什么方法保护呢？用保护性立法和政府干预手段来保护。保护性立法和政府干预手段是反向运动的特征。“双向运动”或者“反向运动”是卡尔·波兰尼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大转型》这本书里面，他并没有明确地讲，但是你通篇读下来，可以体会到在卡尔·波兰尼看来，人类社会大致分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前资本主义时期，也

就是 19 世纪以前。这个时期的经济可以叫作“伦理经济”（moral economy）。伦理经济最大的特征就是经济不能跟社会、政治、伦理分离，经济是深深镶嵌在各种社会、政治、伦理关系中的。那时，经济关系受制于各种各样的社会关系，比如互惠：你帮我，我帮你。我帮你做事，不是因为你会帮我做事情，我才帮你。互惠不是锱铢必较、讨价还价，而是伦理规范。再比如再分配：人类社会一直都有再分配的机制存在。再分配也是一种伦理关系。再分配的目的是让所有人都活下来，尤其是同部落、同宗族、同村庄的人都能活下来。然后有相互责任。这些都是伦理关系。在前资本主义时期，经济关系固然重要，但它没有伦理关系、社会关系那么重要。

大约在 19 世纪前后，情况发生了变化。从 19 世纪上半叶开始，到 19 世纪 60 ~ 80 年代，这是古典资本主义时期或者原始资本主义时期。这个时候，大批经济学家鼓吹经济与社会脱钩，摆脱各种伦理的羁绊，经济就是经济，经济人就是追逐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其他的事情你不用管。在哈耶克们看来，这种变化将带来一个美妙的新世界：每个人追逐自己的利益最大化，最后的结果却是全社会共同利益的

最大化。人们的言行不必再顾及其他社会关系和伦理规范，追求自己的最大利益，只要不犯法就行。更进一步，经济关系不仅要脱离社会，而且社会关系要受制于经济关系，就是把人的关系都变成商品，都可以买卖交换。这样一个时期持续时间并不长，也不可能长。然后反向运动就在 19 世纪的 60~80 年代开始出现，试图遏制向市场经济、市场社会狂奔的势头，这标志着进入了现代资本主义时期。在现代资本主义体制下，经济和社会重新挂钩。挂钩（embedment）、脱钩（dis-embedment）、重新挂钩（re-embedment）都是波兰尼《大转型》一书的重要概念，这些概念对现代政治经济学的影响巨大，它们已经变为常用概念。

好了，把波兰尼的主要观点交待完以后，让我来较为详细地介绍如何解读这本书。这本书不太容易读，要读懂它恐怕得多读几遍才行。

乌托邦：自我调节的市场

《大转型》分成三部分：第一部分，国际体系；第二

部分，市场经济的兴衰；第三部分，前进中的变革。一头一尾，依我看，不是那么重要。一般读书，头尾重要。但是这本书，中间重要。中间又分为两卷：第一卷讲血汗工厂，第二卷讲社会的自我保护。这就是整本书的结构。我们重点来看第二部分“市场经济的兴衰”。

不过在此之前，需要简单介绍一下第一部分“国际体系”。这本书出版于1944年。当然，1944年出版，不意味着1944年写作。波兰尼写这本书的时候可能就是在二战最高潮的时候，1940年前后甚至更早。欧洲的历史非常血腥，充满了暴力。20世纪以前不用说，仅20世纪前半叶，就有两次世界大战，欧洲是主战场。中间隔了多少年呢？仅仅二十多年。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欧洲出现过罕见的百年和平，1815~1914。卡尔·波兰尼提出的问题是，好不容易遇到百年和平，怎么又结束了？什么使得世界变得如此疯狂？原因何在？为了寻求答案，他从分析国际体系入手。其论证方式我没有时间细讲，不过其实非常简单。在波兰尼看来，19世纪的文明建立在四个制度的基础之上。第一是力量平衡。学过国际关系理论的人都知道 *balance of power* 这个概念，几个强权之间的力量的平衡。第二

是国际金本位制度。黄金作为货币发行的基础；而且不是个别国家的货币基础，而是全世界的货币基础。第三是自我调节的市场模式。这个模式在 19 世纪前几乎是闻所未闻，极其罕见，但它在 19 世纪开始出现。第四是自由政体，给更多人所谓“自由权利”，说到底选举权利。在 19 世纪开始的时候，即使把普遍选举作为所谓“民主国家”的唯一标杆，那时全世界也几乎没有一个“民主国家”，因为能参选的只是 1%，3%，最多不超过 10% 的成年人。绝大多数男人都不能投票，更不要说女人、少数民族了。19 世纪是更多人获得选举权的过程。

这四个制度是否同样重要呢？当然不是，在波兰尼看来，这一国际体系的源头和母体是自我调节的市场，“诸如力量平衡、金本位制和自由政体这些 19 世纪文明的基本元素，其实全都是由一个共同的母体即自我调节的市场所塑造的”。从 1900 年开始，这个世界经济体系开始瓦解，这便是 1914 年爆发的那场政治紧张局面的起因。第一次世界大战之所以会发生，并不仅仅因为奥匈帝国皇储斐迪南大公被暗杀，这只不过是个偶然事件。一战的爆发有其结构性原因。世界经济体系在 1900 年前后瓦解，往前追溯，

在 19 世纪，一批经济自由主义者试图推进市场调节机制，以建立一个自我调节的市场。所以讲国际体系，追根到底是自我调节的市场这样一个体系。这个体系是一个乌托邦。在人间推进乌托邦，结果必然是灾难性的。这就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构性原因。

在这个地方，有必要区分三个概念：市场，市场经济和市场社会。首先，历史上市场一直存在，但市场经济是非常少见的。如果有市场经济，也绝对不会是一个自我调节、不受限制的市场经济。市场就是买卖一些消费品的地方，比如集市贸易。这种交易在人类社会里一直存在，规模或大或小。但是市场经济是另外一回事。什么叫市场经济？不仅仅一般消费品，当劳动力、土地、货币也都变成商品，变成市场交易的标的物时，才能讲到市场经济。学经济学的人把这些东西叫作“生产要素”。这是一个非常冷酷的词，人变成了生产要素，跟一堆煤球一样的东西。如果我们借用生产要素这个词，就是说，只有当要素市场也存在的时候，才存在市场经济；如果生产要素没有市场化，那么就只有市场，没有市场经济。第三个概念是市场社会。当市场经济原则（如等价交换、供求平衡、价

格竞争)适用于非经济领域,把所有人类赖以生存的必需品都变成商品来交易,买得起的人就消费,买不起的人就不能消费时,就出现了市场社会。在市场经济下,还仅仅是劳动力、土地、货币变成商品。人的健康、清洁的水和空气等,这些是人生存必需的东西,它们的出现并不是作为商品出现。但是在某一个时刻,被某一种经济理论推动,人们把本不是商品的东西商品化,产生市场经济。如果所有东西都商品化,就产生了市场社会。这里我引用波兰尼的一段原话:

市场经济模式是一个自我调节的市场体系。它是在市场价格支配下的一种经济模式。而且它只受市场价格的支配。

什么是价格机制?是一个供求关系。需要的人少,价格下降;反之,需要的人多,价格就上升。不需要任何人调节,也不需要政府调节。但需求是价格升降的唯一原因吗?想一想石油。前不久还是四五十美元一桶,昨天已经涨到143、144美元一桶。对石油的需求真正上涨了三四倍

吗？查一下资料，你会发现不是这么回事。价格起伏是受供求关系的调整，自由经济学家告诉你是如此，但你仔细分析一下，发现不完全是这么回事。这一波石油价格的飙升在很大程度上是投机的结果，尤其是美国那几家大投资银行在里面兴风作浪。当然这是题外的话。我要强调的是，市场经济不是哈耶克所说的那种与生俱来的、天然自发的东西，而是19世纪才出现的新东西。如波兰尼所说：

市场经济是一种制度性结构，就像我们最易遗忘的，它只出现于我们这个时代，而且仅是部分地出现。

市场、市场经济、市场社会这三个概念的区分，对我们认识市场经济非常重要。

亚当·斯密说过一句话——自由经济学家特别喜欢引用——“人类有天生倾向去交易”。在卡尔·波兰尼看来，交易中获利，在人类生活中从没发生过重要作用。亚当·斯密认为，经济人是天生的理性人，他们会力图在交易中争取利益最大化。卡尔·波兰尼出示大量证据证明，从交换中获益在人类经济活动中从没发生过重大作用。虽然从

新石器时代以来，市场制度是相当常见的，但其作用都只不过是经济社会生活的附带之物。这里所谓“市场制度”还不是市场经济，只是交换这种市场制度。换句话说，以前人们的交换并不是为了使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如果看看 19 世纪以前那些讨论经济问题的著作，我们会发现，那时的人往往会讨论今天的经济学家认为荒唐的问题，如“公正的价格”。这就意味着，价格不是按市场的需求来调整的，而是有些价格是公正的，有些价格是不公正的。公正与否由伦理来判断。所以波兰尼认为亚当·斯密关于人类生来倾向于交易的说法，几乎完全是虚假之言。尽管历史和人类学记录有各种各样的经济模式，其中大多数包括市场制度，但在 19 世纪之前，它们从未记录过由市场占支配地位的经济模式。在 19 世纪之前，完全自由调节的市场是没有的。纵观成文的经济制度史和市场史，这将变得一清二楚。我们将看到，直到近代，市场在各国内部经济中所扮演的角色并不重要。市场存在，但它在人民生活中是不重要的。一直到 18、19 世纪，人类的经济关系通常是镶嵌在人类的社会关系之内的。人跟其他人打交道，进行交易，哪怕是以物易物，实物交换，都是根据需求，而不是根据

自己利益最大化的方式来进行的。这些交换关系都包含在人的总体社会关系里边。人类的行为不是为了保护其在占有物质财富上的个人利害关系，而是为了保护其社会地位、社会权力和社会资产。只有在物质财富有利于实现这些目的时，人类才会重视物质财富。所以财富这个概念是有其历史性的。今天大家都追求财富，我们的媒体隔不久就会发布谁是最富有的多少人，外国的富豪是哪些位，中国的富豪是哪些位，哪些人上了，哪些人下了。大家关心的是这些东西。但是在以前的人看来，这些东西不是那么重要，重要的是其他一些东西。所以，从历史的观点看，市场经济在人类历史上存在的时间是非常短的。在卡尔·波兰尼写这本书的时候，也就是半个多世纪前，它存在的时间更短。

为什么在部落社会，个人的经济利益极少是至高无上的？因为这种社会不会让它的成员挨饿，除非这个社会本身被灾难所击倒。这是什么意思呢？研究饥荒史的人往往注意到，在部落社会、传统社会里，饥荒的出现往往是成片的。通常是一个村落、部落、地区的人遭受饥荒，不可能说有一家人遭受饥荒，而其他人安然自如。在遭受饥荒

时，受到威胁的不是个人利益，而是群体利益。卡尔·波兰尼在书里讲到了印度，在融入市场经济、世界经济体系之前，当它还是传统社会的时候，饥荒很少出现。而到了18、19世纪以后，却频繁出现饥荒。这跟传统的社会结构受到破坏、人类变成经济动物有关系。在部落社会里，保持社会关系比占有财富、利益最大化重要得多。为什么呢？首先，如果一个人忽略公认的礼貌或慷慨规范，他就割断了自己与社会的关系，变成了社会的弃儿，到他需要帮助的时候，就没有人伸出援手。其次，从长远来看，所有社会义务都是相互作用的，履行这些义务也就最好地实现了个人的平等交换。这是互惠，不是等价交换。部落社会，听起来很遥远，其实也就是几千年前、几百年前的事，在很多地方，部落社会一直存在到19、20世纪。中国一些边远的山区，直到不久前还是部落社会。

在南太平洋、亚洲、非洲、拉美，大量有关部落社会的研究证明，部落社会有三个特征：一个是对称性，就是种族往往为每个分支组织配设一个姐妹组织。其次是中心性，即每个社会有中心点，某些人比另一些人具备更多权威。第三，以家庭经济为依托。

与部落社会的三个特征相对应，产生三个原则。与对称性相对应的是互惠性，主要通过社会的性别组织即家庭和血缘关系来发挥作用。互惠，就是我为你做一些事情；到时候，你也帮我一些忙。中心性提供再分配的可能性，比如猎人打到猎物，放在一个中心点，没打到猎物的人也可以分到。当然这只有在同一首领管辖下才有效，仅适用于一定的地盘、社区里面。第三，以家庭为单位决定为自己的用途而生产，而不是为了获取最大利润，当成商品生产。

上个星期，我在加拿大温哥华开会，题目是“农民的终结？”。世界各国专家在一起讨论这个问题，包括讨论世界体系的著名学者沃勒斯坦。不少人注意到，为自己消费的生产似乎正卷土重来。由于粮荒，墨西哥政府鼓励城市居民自己种植粮食和蔬菜。这让我想起了中国 20 世纪 60 年代的粮荒。当时，城市里的机关、工厂、学校也利用边角角的空地种植蔬菜与粮食。

总之，在部落社会里，“利润的想法是受到禁止的；临机应变和讨价还价行为是受谴责的；慷慨的赠予被称赞为一种美德；所谓的以物易物、实物交换和对换的自然倾

向是不会出现的”。而经济制度仅仅是社会组织的一个职能。部落社会的三个原则决定它们不需要太多贸易和市场。亚里士多德也说过正常家庭经济的本质是为效用而生产，而不是为获利而生产。许多思想家都讲到过这一点，这一直可以追溯到12、13世纪。在部落社会，不会看到自然自发的市场经济。

卡尔·波兰尼进一步说：

无论如何也不能由此推断：此类社会经济原则仅仅局限于初民状态或者范围狭小的共同体当中；也不能想当然地认为一个不追求获利、没有市场的经济一定是简单的。

卡尔·波兰尼用史料证明，到西欧封建制度结束时，所有经济制度，要么是依照互惠性原则，或再分配、或家庭经济原则而组织的；要么是依照三个原则的某种组合而组织的。归根到底，还是那三个原则。人们把这些原则制度化。在这个框架里，人们通过一般行为准则来约束形形色色的个人动机，以确保物质的有序生产和分配。说到人

的动机，美国有项研究把修读过经济学原理课程的学生与没有修读过经济学原理课程的学生分组做游戏，结果发现修读过经济学原理的学生都比较自私。原因很简单，经济学原理课假设人都是经济人，都会追逐利益的最大化，没有批判头脑的学生囫圇吞枣，以为自私是天经地义的。在卡尔·波兰尼看来，在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之前，人们的动机之中，利润动机并不显著。恰恰相反，风俗习惯、巫术、宗教、法规的作用更大，它们一起作用，形成个人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

总之，从经济史、人类史角度来讲，在近代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之前，经济是嵌入在社会关系、伦理关系之中的；而市场仅仅是社会的附属特征，绝不是最重要的。这一点从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中看得很清楚。我相信卡尔·波兰尼没看过梁漱溟的这本书，虽然这本书构思于1941年，但直到1949年11月才在成都出版，且流传不广。更何况卡尔·波兰尼不懂中文。不过，《中国文化要义》第五章有几段话可以看成是对卡尔·波兰尼论点的支撑：

伦理社会中，夫妇、父子情如一体，财产是不分

的。而且父母在堂，则兄弟等亦不分；祖父在堂，则祖孙三代都不分的，分则视为背理（古时且有禁）。——是曰**共财之义**。不过伦理感情是自然有亲疏等差的，而日常生活实以分居为方便；故财不能终共。于是弟兄之间，或近支亲族间，便有**分财之义**。初次是在分居时分财，分居后富者或再度分财于贫者。亲戚朋友邻里之间，彼此有无相通，是曰**通财之义**。通财，在原则上是要偿还的；盖其分际又自不同。然而作为周济不责偿，亦正是极普通情形。还有遇到某种机会，**施财**亦是一种义务；则大概是伦理上关系最宽泛的了。要之，在经济上皆彼此顾恤，互相负责；有不然者，群指目以为不义。此外，如许多祭田、义庄、义学等，为宗族间共有财产；如许多社仓、义仓、学田等，为乡党间共有财产；大都是作为救济孤寡贫乏和补助教育之用。这本是从伦理负责观念上，产生出来的一种措置和设备，却与团体生活颇相近似了。

这是梁漱溟对传统中国社会的描述。可能有些过于美化、理想化。但传统社会是伦理社会，在这一点上，梁漱

溟和卡尔·波兰尼观点一致。大量史料证明，古代印度和伊朗社会也大致是这个样子。由此可见，亚当·斯密对人的本质，对社会规律的判断是错的，是主观臆想，是没有历史根据的。

以上讲的是前资本主义时期，下面我们看资本主义的兴起。如果资本主义意味着自我调节的市场经济，那么与哈耶克的判断恰恰相反，波兰尼断言，“自我调节的市场很长时间曾是不为人所知。实际上，自我调节的市场概念的出现，完全是一个违背发展潮流的现象”。什么叫自我调节的市场？自我调节的市场意味着所有的产品都是为了在市场上销售，不是为了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交换而生产。所有收入都来自于这种销售。人类行为以实现金钱利益最大化为导向。这个时候的市场不仅涉及消费品的互通有无，还是为所有生产要素而存在的。市场经济与以前经济最重要的不同在于劳动力、土地、货币也变成生产要素，也商品化了。劳动力也是有价格的，任何政治经济学的课都会告诉你，那就是工资。其次，土地也商品化了，价格是地租。最后，货币也商品化，价格是利息。劳动力、土地和货币，这三样东西的商品化是市场经济的前提条

件。我们想一想，改革时，最开始放开的是商品市场。那时，政府规定价格。1966~1976年，小白菜在武汉市多少钱一斤，我可以告诉你，因为价格基本没变。改革先改商品价格。1986年，工资合同制改革实际上是把劳动力商品化。90年代初，邓小平南巡后，土地开始商品化，资金开始商品化。银行贷款以前靠审批的，利率不随资金供求调整。所以改革的过程就是从消费品商品化开始，一步步将所谓生产要素（劳动力、土地、货币）商品化，由此产生市场经济。

问题是，土地、劳动力、货币是商品吗？卡尔·波兰尼对此很不以为然。《大转型》中有两章，一章讲市场和自然，还有一章讲市场和劳动力。他认为这两种东西本来不是商品，硬是被一些人生生变为了商品。什么是“商品”？生产出来供销售的东西才是商品。而土地是自然界的一种基本要素：

它与人类的制度设置密不可分地交织在一起；将它孤立出来并形成一个土地市场，这种做法在我们祖先看来可能是最不可思议的了。

经济功能只是土地众多功能之一。土地是人居住的地方，赋予人类生活以稳定性。土地是人身安全的一个条件，土地还是风景和四季。所以土地不仅有经济功能，还有其他功能。农民的土地是不是要私有化，变成商品？在当代中国，有人极力鼓吹要使土地商品化，市场化。甚至说，中国的城市不够现代化，因为没有贫民窟；城市要办贫民窟，让离开土地的农民进入城市，没地方住，可以搬到贫民窟里去。我认为，凡是主张建贫民窟的人都应该到巴西里约热内卢的贫民窟去体验一下生活，不必待很久，一个星期即可。当然还有另外一派观点认为，在土地私有化问题上要小心加小心。这不仅是出于意识形态，而是出于对人类历史与现状的深刻认识，土地太重要了，不能随便商品化。

卡尔·波兰尼坚决反对把土地看作商品。他进一步讲到土地的非市场特性：

土地曾是军事、司法、行政和政治制度的基础，其地位和职能由法律和习惯的规则确定。土地所有权是否可以转移，如果可以，那么可以转移给谁，且要

受到什么限制；土地财产的限定继承权为何；哪些类型的土地可以派什么用途；所有这些问题都曾被置于买卖的组织之外，并受制于一组完全不同的制度规则。

这就是说，土地不能随便通过买卖、通过供求关系来决定其用途，而是要通过其他制度来安排。

无论在今天的中国，还是在世界其他一些地方，土地是不能完全自由流转的，而是有很多的规制。我刚才讲上个星期在温哥华开会，讨论农民问题，会上印度学者和中国学者讨论，他们有一个非常深的感触：中国虽然 1983 年以后解散了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但是土地是大致平均分配的。1949 年土改为此奠定了制度基础，使亿万无地、少地农民得到了土地，后来实行集体化，但是到了 1978 年后分土地，大致公平分配，中国没有无地农民。当然最近这几年，由于都市化，城市周边的土地征用，造成一些无地农民。但是很长时间中国没有无地农民。而印度有 40% 的农民是无地农民，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难以逾越的障碍。在《大转型》中波兰尼注意

到，历史上，在英国和法国，土地都不属于私有权范畴。在法国，直到1789年法国大革命时代，地产依然是社会特权之来源，而不是商品。甚至在那以后，英格兰关于土地的不成文法基本上还是中世纪的都铎王朝和早期斯图亚特王朝的反圈地政策，是对为获利而使用地产的一贯反对。

与土地相比，劳动力就更重要了。经济学家把劳动力看作生产要素的一种。而劳动力实际只是人众多属性的一种。如果把这种人的属性商品化，人的其他属性难免受影响，导致人的商品化。人能不能被商品化？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前些年有争论，如果劳动力商品化，人能不能把自己当奴隶卖出去？按理说，如果劳动力是商品，凭什么禁止我把自己卖了当奴隶？没有任何理由。我就是个商品。就像我手里的这瓶水，我现在不要了，有人渴了，想买，我就可以把它卖掉。但是，哪怕到了资本主义前期，“在同业公会制度下，如同在以往历史上每一个经济制度下一样，生产活动的动机和条件都曾被包含在总体社会组织之中。师傅、学徒满徒者和学徒工之间的关系，行会的规矩，徒弟的数目以及工人的工资，都受到同业公会和城

镇的习惯和章程的管制”。这些人的分布或配置，不完全由供需决定，不是被当作商品看待。二十年前，陌生人见面，我们会称对方为“师傅”，现在已经被“先生”、“小姐”替代。“师傅”那时是一种尊称。师傅与学徒这种师徒关系不是简单的雇佣关系可以解释的。卡尔·波兰尼提到在英格兰，1563年的《技工法》、1601年的《伊丽莎白济贫法典》实际上都把劳动力“国有化”了，把劳动力从市场的危险地带迁移出去，不能使之变成一般商品。在法国，直到1790年才废除了同业公会和封建特权。英格兰在1813年到1814年才废止《技工法》、1843年才废止《伊丽莎白济贫法典》。在18世纪最后十年以前，“这两个国家甚至都不曾讨论过建立一个自由的劳动力市场的问题”。劳动力市场的出现在人类历史上是非常近的事情。

卡尔·波兰尼在《大转型》第14章讨论了“市场与人”的关系。如果劳动力仅受市场控制，那将是一个毁灭性的计划。为什么呢？因为那意味着血族关系、邻里关系，同行、宗教这些非契约组织都将被摧毁。这也就是说，如果劳动力变成商品，血族关系、邻里关系，同行、宗教组织将毁于一旦，因为这些传统关系要求个人的效忠，限制

个人自由。在原始社会中，个人不会挨饿，除非整个社会遭遇饥饿。社会是整体，而不是以个人为主体。从某种意义上说，原始社会比市场经济更有人性。市场经济要求把人变成商品，服从供求关系支配。怎样才能把人变成商品呢？靠饥饿这个惩罚。只有饥饿这个惩罚，而不是高工资的魅力，才有能力建立一个劳动力市场。不把你的劳动力卖出去，你就没有收入、没有饭吃。为了利用饥饿，就有必要摧毁不允许个人挨饿的朴实社会。资本主义早期就是如此，必须把保护人不挨饿的传统社会机制彻底摧毁。这就解释了在 19 世纪上半叶英国出现的两项历史性立法。在政治上，1832 年的《议会修正案》清楚地规定英国工人阶级不得投票；在经济上，1834 年的《济贫法修正案》将工人阶级与贫民区别开来，使工人阶级得不到救济，不得不出卖劳动力。靠着这类以国家强制力为后盾的立法，劳动力才变成商品，哪里是哈耶克说的“自然”、“天然”？

18 世纪末的那场从被管制的市场向自我调节的市场的转变，代表着社会结构的一次彻底变革，是大转型的一部分。自我调节的市场，无非就是要求从制度上把社会分为经济、社会、政治几个领域。我们知道，一直到 19 世纪末

才出现自成一体的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此前只有政治经济学（political economy），包括政治学、经济学和社会学的内容。可以说，学科的划分也和大转型有关。人为地把人、土地变成商品，把人的经济关系从社会关系里抽出来，导致学术的大分流。在这个意义上，市场经济只能存在于市场社会之中。市场经济必须由包括劳动力、土地和货币在内的所有产业要素组成。

卡尔·波兰尼区分了两种商品概念：一是真实商品，一是虚拟商品。我戴的手表、我手里的茶杯、我讲课用的麦克风是真实商品；而劳动力、土地、货币是虚拟商品。原因很简单，从商品的定义来看就知道了。商品是什么？商品必须是生产出来供销售的东西。我们想一想，土地是生产出来供销售的吗？在人类出现之前，就有土地，按定义，土地不是真实商品，充其量只是虚拟商品。我们爹妈把我们生出来是供销售的吗？当然不是，那么劳动力也不是商品，只能是虚拟商品。货币，仅仅是购买力的一个象征，它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生产的。大家不妨试试，自己印制一些花花绿绿的纸张，把它们叫作“货币”，看有没有人承认它们是“货币”。大家也许见过

“冥币”。冥币没有小票额的，动辄一万、一亿、一千亿。冥币是生产出来供销售的东西，是真实商品，但它显然不是货币；否则，印制冥币是发财最快的捷径。真正的货币是借助国家财政或银行业的机制产生的，用来作为购买力的符号，是虚拟商品。把劳动力、土地和货币当作商品完全是假想出来的。

上面讲的都涉及对基本事实的认定。在对人的本性、社会形态的认定上，亚当·斯密、哈耶克与卡尔·波兰尼完全不一样。认定事实本身是为了说事的。亚当·斯密、哈耶克之所以认定人有交换的本性、利益最大化的本性，是为了说明他们鼓吹的自我调节的市场机制是合理的。卡尔·波兰尼认为这些所谓的“人性”是自由经济学家虚拟出来的，土地、劳动力、货币是虚拟商品，他也是为了说事。有人也许会想，把土地、劳动力、货币当成真实商品还是虚拟商品似乎只是学理之争，对现实生活不会有什么影响。其实，大谬不然。

土地、劳动力、货币商品化到底有什么真实的危险呢？这正是卡尔·波兰尼关心的问题。土地商品化的危险在于，大自然的生态环境会遭受破坏，河流会被污染，食品和原

材料的生产能力会万劫不复，甚至国家的军事安全也会岌岌可危。卡尔·波兰尼1944年写这本书时，那时还没有什么人关心环境，也没有环保运动。大概到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环境在西方才成为大问题；在中国，到八九十年代才成为大问题。可见，卡尔·波兰尼是很有预见性的：自然资源商品化必然造成严重恶果，包括环境污染、生态危机。

劳动力商品化有什么危险呢？所谓的“劳动力”商品，指的就是有血有肉、有情感、有尊严的人。他们不能被推来搡去，不能用粗暴的办法使用，更不能随随便便将他们废弃。我手里这个麦克风，搁置几年装上电池也许还可以再用。把人废弃，没有接济，几年以后他还能活下去吗？因此，在波兰尼看来，“剥去人类文化制度的保护性外壳，人类可能会从社会为所欲为的作用中消亡；人类可能会作为剧烈的社会混乱的牺牲品而灭亡，而这种混乱则是由邪恶、颠倒黑白、犯罪和饥饿所引起的”。所谓“保护性外壳”，就是各种各样非市场社会保护机制；没有它们，人就可能变成“非人”。这还不危险吗？

货币的商品化同样危险。如果任由市场来调节货币

及其衍生工具，政府不对它们加以必要的规管，就会周期性地出现资金短缺与泛滥，两者都是灾难性的，就好像原始社会的洪水和旱灾一样，因为它们会周期性地剿杀企业。最近美国愈演愈烈的次贷危机就是一个现成的例子。

毫无疑问，劳动力、土地、货币都是市场经济的基本要素。但在波兰尼看来，把这些虚拟商品商品化是十分危险的。他一针见血地指出：

如果允许市场经济机制成为人类命运和人类的自然环境的唯一指导者，甚至是购买力总量和用途的唯一指导者，那么社会将由此而毁灭。

除非社会设有保护人、自然和生产组织的有效屏障，以免除“自由市场”这个恶魔的蹂躏，哪怕是在一段极短的时间之内，也没有一个社会能够承受得了“要素市场”这种纯属假想体系的作用。

据他判断，20世纪初之所以出现那么大的麻烦，产生两次世界大战，都跟所谓“自我调节的市场经济”有关。

社会的自我保护

大家还记得吧，我前面提到《大转型》第二部分由两卷组成，第一卷讲血汗工厂，讨论自由市场经济对人和自然的破坏。不过，这样一种自由市场经济不可能长命。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加尔布雷思 1990 年在波兰讲，哈耶克和弗里德曼所讲的自由市场，历史上不存在，现实中没有，未来也不大可能出现，如果出现将是人类的灾难。为什么自由市场不可能长命呢？因为如果一个国家朝自由市场方向转型太快，社会肯定会遭受劫难，它必然会激起反向运动。第二部分的第二卷讲的就是以社会自我保护为导向的反向运动。

波兰尼以英国为例来证明自己的观点。据他观察，都铎王朝（1485 ~ 1603）和早期的斯图亚特王朝（1603 ~ 1714），曾试图通过调节社会变革的进程，使变革能够被社会承受，从而使英格兰免遭西班牙那样的命运。但实际上，没有任何东西能够解救英格兰老百姓免受工业革命的冲击，因为对自发进步的迷信已深入人心，哪怕是最开通的人士也狂热地推行无节制、无章法的自由市场改革。若不是后

来兴起的保护性运动抵消了这一自我毁灭机制的锋芒，英国社会可能会遭受灭顶之灾。从英国看欧洲，整个19世纪社会史就是双向运动的历史。一方面，市场在全球范围内延伸扩张，所涉及的商品数量增长到不可思议的规模；另一方面，出现了一个旨在对抗自由市场导向的深层次运动，以阻挠劳动力、土地和货币的完全商品化，使市场不那么自由。在波兰尼看来：

社会保护自身以躲避自我调节的市场体系所固有的危险，是这一时代历史的最具包容性的特征。

卡尔·波兰尼在《大转型》中花了很大篇幅讨论一部叫作《斯品汉姆兰法》的法律。严格地说，这不是一部法律。1795年5月6日，在一个小地方，纽伯里（Newbury）附近的斯品汉姆兰，伯克郡（Berkshire）的法官在佩里坎旅馆开会，作了一个简单的决定：依据面包的价格来决定对工资实施补贴的标准。若收入不足以买面包，必须给予补贴。这当然不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在自由市场经济里，不应该设定最低工资，工资应由劳动力市场的供求

关系决定。法官要求保障人们有购买面包的最低收入，显然是对劳动力市场的“不合理”干预。“斯品汉姆兰标准”本身从未作为法律来颁布。不过，在实行不成文法的英国，它很快就变成了大部分乡村地区的法律，后来甚至变成了许多工业区的法律。实际上，它引进了一场不亚于“生存权利”的社会和经济制度创新。直到1834年被废止，它实行了将近40年，成功地阻止了“自由”劳动力市场的创建。

19世纪20年代，出现了自由主义思潮。自由主义的鼓吹者相信，市场是自然的；只要不受人为了干扰，市场会自发形成。在自由主义者看来，一个由市场组成并且只受市场价格控制的经济体系是天经地义的。自由主义包含三个原则：第一，劳动力应该在市场上找到其价格；第二，货币的发行应该受到自动调节机制的约束；第三，货物应该在不受阻碍或是优惠关税影响的情况下自由地从一个国家流向另一个国家。简而言之，自由主义意味着劳动力市场、金本位制和自由贸易。到了19世纪30年代，经济自由主义迸发出改革的激情。1832年资产阶级夺取权力，要求撤销《斯品汉姆兰法》所规定的“生存权利”。如果一个人

不需要做任何事就能谋生，没人会为工资而去工作。如果用公共基金对工资加以补贴，资本主义秩序绝无可能正常运作。“生存权利”阻碍了把人类的劳动力变成一种商品，因而阻碍了资本主义的发展。今天仍有一批经济学家反对最低工资，也是基于同样的理由。

《斯品汉姆兰法》的被撤销以及其他一些事情让卡尔·波兰尼认识到，所谓“自由放任”本身依靠的是国家强制力。经济自由主义的哲学基础是，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是自然的、自发的。然而，人类学、经济史的所有证据表明，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不是人类社会与生俱来的；恰恰相反，如果让社会自然发展，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决不会形成。因此，卡尔·波兰尼断言：“自由放任本身是国家强迫执行的。”为了形成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国家必须禁止任何抑制市场的作为，禁止对价格随市场条件的变化进行任何干预，不管这些价格是商品价格、劳动力价格、土地价格，还是货币的价格。为了确保市场进行“自我调节”，国家必须创造条件使得市场成为经济领域里唯一的组织力量，打击影响市场“自由运作”的行为。波兰尼观察到，在19世纪三四十年代，不但撤销限制性规章制度的

立法活动激增，而且国家的行政管理职能也得到巨大的增强。这表明，“自由市场”的出现绝不是政府退出经济领域后出现自我迸发的结果。相反，它是政府有意识地、经常地进行粗暴干涉的结果。政府是出于非经济目的把市场体制强加给整个社会。用波兰尼的话说，通向自由市场的道路是由国家干预打通的，而且这条道路的畅通还有赖于中央政府组织和控制的持续干预不断增加。这就是说，哈耶克的观点是武断的，没有历史依据的。“市场不是自发产生的。自由放任并不是合乎自然规律的。”如果人类社会顺其自然发展，自由市场不会产生。自由放任恰恰是国家强迫推行的。

我前几年写过一篇书评。两个美国人——一个是政治学家，另一个是美国最有名的法学家——合写了一本书，书的名称是《自由的代价》。两个人本来以为政府不管，才有自由。后来，看过东欧俄罗斯的转型，恍然大悟，认识到所有自由都有代价，需要国家的强制力。例如保护私有产权，如果国家强制力不干预，那些胆子大、块头大的人可以随便进入富人的私宅，就如中国《水浒》里描写的绿林好汉、英国民间传说里的罗宾汉们一样。即使国家干

预，搞出一部《物权法》或把私有产权写入《宪法》，如果国家强制力不介入，私有产权也不可能得到有效保护，还需要建立警察、军队、法院、监狱一整套国家强制机构。因此，私有产权绝不是“自然而然”产生的，绝不是伯林所说的“被动自由”（negative freedom），绝不是没有代价的。恰恰相反，现代私有产权制度建立在国家强制力的基础之上，是国家干预的产物，由全社会所有人为其支付保护成本。《自由的代价》一书的观察与卡尔·波兰尼一样：市场一直是政府有意识进行干涉的结果。政府出于非经济目的把市场机制强加给社会。

后面我会用中国的例子来阐述这个观点：中国市场经济的出现，也是政府强制的结果。比如，上世纪90年代中期，国企改革，抓大放小，减员增效，使劳动力符合市场要求。短短五六年，五六千万人下岗失业，相当于一个韩国、一个英国的人口。没有政府的强制力，这是不可能的。其他很多国家也是一样的。

总之，古今中外的例子都表明，自由经济其实是最不自由的经济。同时，卡尔·波兰尼还指出了经济自由主义的虚伪，或者说言行不一。经济自由主义不等于自由放任，

政府干预有利于所谓“自由市场”的时候，他们就要求政府干预。以美国为例，内战前南方证明奴隶制有道理，北方则要进行干预，要求建立自由的劳动力市场。因此，反对政府干预是空洞的口号。反对还是支持干预，关键看干预是否有利。自由主义者自己的行为证明了在维护自动调节的市场时，他们非但不排斥干预，实际上是频繁要求有这样的干预。卡尔·波兰尼 1944 年讲的这个观点，在过去二三十年的历史中得到印证。里根、撒切尔时代的英雄就是弗里德曼。那么，哪个国家贯彻弗里德曼的学说最彻底呢？是由所谓“芝加哥小子”治理的智利。前不久刚刚死去的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在美国中央情报局支持下靠暴力夺取政权，然后推行芝加哥学派的“自由”经济政策，一切是完全靠暴力来支撑的。这样的例子可以举出很多。所以，自由主义者反对政府干预，只不过是选择地反对；如果政府的干预是有益的，那么非常好，欢迎！

波兰尼写这本书的时候，他脑中的图景就是刚刚逝去的那个年代——工业革命与原始资本积累。19 世纪既创造了人类社会闻所未闻的巨大财富，也给普通老百姓带来无

穷的痛苦。痛苦是 19 世纪巨大经济进步的陪伴物。一个宏伟的、历史性的进步，同时给老百姓的生活环境带来前所未有的大浩劫。

工业革命开始以后，成千上万的农民涌入城市打工，他们拥挤在生活条件非常恶劣的地方，即所谓英格兰的工业城里面。昔日的乡下人变成了贫民窟的居民，家族走向解体，大块的乡村地区正迅速地成为血汗工厂吐出来的煤渣和废物的堆积场。如果还需要注脚的话，大家可以看恩格斯写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他写的是曼彻斯特，当时非常重要的工业城市。恩格斯用了大量原始资料，来自当时的英国政府调查。那个时候，贫民窟的出现、工人们的超长劳动时间、不能维持基本人生需求的低工资，所有这些都是市场经济的产物。我读这些东西的时候，会自然而然地想到中国在过去二三十年发生的变化。一方面，是经济剧变，财富大量地涌现，基础设施大幅地改善，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大量的贫困问题、不平等问题、污染问题、社会风气堕落问题。

19 世纪上半叶是“自由市场”急剧扩张的时期，但也就是在那个时期开始不久，在英国出现了社会的自我保

护。一般人认为，1832年的《改革法案》是政治方面的改革，1834年的《济贫法修正案》是英国现代资本主义的起点。但是，几乎就在这个时刻，社会的自我保护就开始了。到了19世纪70年代，欧洲就兴起了一股全面的社会保护运动。有些保护是国家参与的，有些是社会自发的。这个保护运动的表现方式包括：《工厂法》，社会立法，社会保险，公共医疗卫生，公用事业，关税，津贴补助金，对资本转移的限制，工人阶级运动等等。以《工厂法》的颁布为例，以前的工厂存在大量童工，童工也罢、女工也罢、其他工人也罢，都在非常恶劣的条件下进行生产，结果出现大量的灾难。后面我会提到美国的一个例子，即一场改变美国的大火，它便与当时的劳动环境有关。同样的事情在欧洲也大量出现。波兰尼在《大转型》中多次提到罗伯特·欧文。欧文是所谓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我们讲马克思主义，讲马克思主义的三大来源，其中一大来源便是空想社会主义。欧文是非常著名的空想社会主义者，他通过观察，认识到如果人们任由市场经济按照它自身的规律发展，就会产生巨大而永久的灾难。所以，社会必须要有自我保护。为此，他对未来社会进行了各种各样的设

计，试图避免或消除自由市场带来的恶果。

波兰尼在书中特别提到英国的一些社会立法，其中不少都与规管有关。规管，英文叫 regulation，中文有时翻译成“管制”，有时又翻译成“监管”。凡是把它翻译成“管制”的这些人，显然是非常不喜欢这个做法。没人喜欢被管制，把这个词翻译成“管制”就是为了让人们一听到这个词，就觉得反感。“监管”是现在最常见的译法，但不准确，因为它没有把握 regulation 这个词含有的“规定”的意思。我觉得这个词译为“规管”比较合适，因为 regulation 先要有一套经过正式程序制定的“规矩”，然后才是按“规矩”进行管理。需要指出的是，这套“规矩”不仅是用来管别人的，管人的人也得按“规矩”进行管理，因此也规范了管理者的行为。

19 世纪，针对当时面临的一系列问题，英国开始出现一些社会立法，对社会和经济生活进行规管。自由市场的鼓吹者，希望把劳动力变成和其他市场要素一样的东西，完全服从市场的供求规律。这类社会立法的目的，则是“干预人类劳动力的供求定律，并把它从市场轨道中清除出去”，以便对劳动力进行必要的保护。比如说，1860 年

英国政府出台了几项法令。其一是“检查煤气工程”的法令。如果使用煤气不接受检查，仅靠市场供求调节，很可能出现一系列安全事故。

其二是对原有的矿业法做了补充，规定“雇佣12岁以下未受过教育的文盲男孩将受到惩罚”。本来一个孩子不管他几岁，只要他愿意或者他的家长愿意让他去劳动，让他去赚钱，没人应该去管。但这个时候出现的法律却规定雇佣小于12岁的文盲男孩要受到处罚，说明不能完全按照契约自由原则、劳动力市场供求规律办事。

其三是规定至少每半年要用热水和肥皂清洗面包烤房。按照自由市场的理论，这是多管闲事。自由经济学家会告诉你，如果哪个面包房的产品质量不好，长此以往，大家就不会买它的东西，这个面包房就会倒闭；在充分竞争的条件下，只有产品和服务质量好的面包房才能在自由市场中生存，因此没有必要由政府规管面包房的清洁。但是，在实际生活中，人们不愿相信自由市场的神话，这就是为什么英国在19世纪末就要求每半年清洗面包房一次。当然从今天的角度看，这种规管过于松懈：半年才清洗一次面包房，太少了，谁敢吃呀？现在恐怕要每天清洗几次。

其四是法令强制要求对缆索和锚进行定期检查，这是为了保护水手的安全。

其后几年，各类社会立法继续出台：

1861年，授权“济贫机构的官员，强制穷人接种疫苗”；地方管理委员会被授权“对运输业雇佣工资定出标准”；某种地方组织“被授权从地方上抽税，以供乡村排水与灌溉及供牛群饮水设施之用”。在1862年，一项法案被通过，它规定“只有一个通风口的矿井”为非法；另一项法案授予医学教育理事会“提供一部药典”的排他性权利，“其价格由财政部确定”。……在1863年，出现了“强制接种防疫疫苗向苏格兰与爱尔兰的扩展”；还有一项法案指定巡检官鉴定“健康食物与不健康食物”；一项烟囱清扫者法案，旨在解救那些清扫太过狭窄的烟囱的孩子的苦难与致死危险；一项传染病法案；一项公共图书馆法案，给地方以权利“以便多数人可以为他们的图书而向少数人抽税”。

19 世纪下半叶，在其他国家也出现了一系列反自由主义的社会立法，涉及公共卫生、工厂环境、社会保险、海运津贴、公用事业、企业协会等方面，其目的都是为了保护人和自然，尤其是劳动力。如《工厂检查法》1833 年出现在英国，1853 年出现在普鲁士，1874 年出现在法国，1883 年出现在奥地利。《工人伤残赔偿法》1879 年出现在德国，1880 年出现在英国，1887 年出现在奥地利，1899 年出现在法国。以前在农业时代，人们不太容易伤残，所以在这方面不大可能需要立法，但是到了工业化时代，伤残变成了一种非常普遍的现象，如果没有这方面的立法，劳动力就不能受到保护。当然，按自由经济学的理论，如果一个工厂不好好照顾工人，工人就不会去那里，工厂就会倒闭，根本不需要政府立法插手。但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所以，各国或迟或早都制定了《工人伤残赔偿法》。

再比如说交通、路灯这类公用设施，带有公共物品的性质，即使按自由经济学的理论，也不能由市场来解决。于是，政府纷纷介入。19 世纪 70 年代英国伯明翰市开始经营公用事业；19 世纪 90 年代维也纳开始经营公用事业；德国的地方政府和法国的自治市也引入了市政商

业。后来，更多的城市开始发展自己的公用事业。所有这些政府作为大概都与自由主义经济学理论背道而驰，但为了维护公共利益，避免现代工业带来的环境破坏，避免依靠市场手段处理这些问题必然带来的其他危害，这些做法都是必需的。

这就是说，一旦放开市场朝所谓“自由”的方向奔跑，就会引发一个反向运动，来保护人和自然。所以，保护运动与市场经济几乎是同时出现的。市场经济朝一个方向运行越强，反向的保护运动也越强。这种保护的目的是恢复人们的正常生活节奏和自然环境，给他们一定的安全感。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必然会减少工资的弹性和劳动力的流动性，使收入更加稳定，使生产更有连续性。所有这些做法都不符合自由经济学家的教条。自由经济学家的理论要求增加工资的弹性，增加劳动力的流动性，增加生活的不确定性，这样才能让饥饿这条鞭子迫使人们转向劳动力市场。在波兰尼看来，这些保护性的立法对市场经济是必要的补充；没有这些保护性的立法，市场经济将难以为继。当然有了这些保护性的立法以后，市场经济就不再是“自由的”、不受调节的市场经济，而是有国家干预的市场

经济了。

在波兰尼看来，国家为保护人与自然进行干预的市场经济是一个新机制，我把它叫作“社会市场”（social market）。在社会市场里，市场还是起作用的。如果不危及人的安全与尊严，不破坏自然环境，就可以让市场运作。但是市场只是工具，而不是目的。如果市场危害到人和自然，市场就要受到限制，它是以社会为依归的。这样一种市场经济，就是我所说的“社会市场”。社会市场并不消除竞争，但是要求它服从人性的要求。对市场社会的批评，并不是批评市场，而是批评放任的市场，是批评这种市场以利己主义为基础，每个人都追求自己的最大利益，而不惜对其他人和环境造成危害。在社会市场里，市场体制将不再是自我调节的市场，不再有自由的劳动力市场、自由的土地市场、自由的货币市场。劳动要从市场中间抽离出来，工资合同不再是一种个人之间的合同，往往是群体的合同。而且，劳动条件、劳动合同的样式、基本工资的结构，所有这些东西都要由市场力量以外、或供求关系以外的东西来加以限定，也就是把劳动保护起来，把劳动非商品化。“非商品化”这个词是非常重要的，所有现代社会使

用的福利政策也罢，保护性政策也罢，在很大程度上是保护可能被商品化的劳动力，把它非商品化。

同时，要把土地从自由市场中剥离出来，为了保护人与自然，需要为宅基、合作社、工厂、城镇、学校、教会、公园和野生动植物园保留土地，这样做显然不完全符合土地市场化的要求，不完全服从于供求关系，违背了经济学的原理。

总之，市场社会的结束，或者社会市场的建立，并不意味着缺少各种各样的市场。商品市场依然会存在，竞争依然存在。只要市场在创造财富的同时不危害人和自然，它就依然存在。但是，这种市场不是自我调节的市场。二战以后，“社会市场”这个词出现在德国的基本法里面；也就是说，德国的宪法要求建立社会市场，而不是自由市场。

波兰尼并不是马克思主义者，他在《大转型》中对马克思主义提出了批评。在某种意义上，马克思主义也认同社会的反向运动，但把它看作是一种阶级的运动，是工人阶级对压迫阶级的一种运动。而在波兰尼看来，社会的反向运动并不是某一个阶级的运动，而是整个社会的需

求。反向运动在一定程度上甚至保护了资本家的利益；没有反向运动，资本主义就会难以为继。因此，反向运动是整个社会的需求。在波兰尼看来，工人阶级当然是保护运动的主角，但不是唯一的角色。所以，在这个意义上，他跟马克思主义是不一样的。

同时，波兰尼也谈到对社会主义的看法。他认为，本质上，社会主义是工业化、文明社会中的一种内在倾向。它通过自觉地服从民主社会的方式，超越自我调节的市场，强调社会整体利益。社会主义以社会协作为核心，主张社会本位，反对个人本位。如果以社会为本位的话，它就要超越个人利益最大化。每个人都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不可能像自由主义者说的那样，实现社会和谐。对工人阶级而言，社会主义当然是个好东西。对整个社会来讲，社会主义也是一种追求更为人性的社会的一种努力。基督教里有 *solidarity* 这个概念，它意味着团结、和谐。波兰尼认为，社会主义与基督教传统里面的 *solidarity* 有千丝万缕的关系。

在《大转型》的结尾处，波兰尼谈到了“自由”。书中有一章专门谈“复杂社会中的自由”。他批评自由主义

对“自由”的定义过于狭隘。自由主义者把“自由”的思想退化为崇尚纯粹的私有化或市场化。这是一种退化，是对“自由”的一种非常狭隘的理解。在波兰尼看来，这种“自由”对于那些收入安全、生活安逸的人来说是完全的自由，但是对于那些除了劳动力一无所有的人，这种“自由”没有什么意义。要使所有的人都享有公平的自由，就必须有国家干预。波兰尼说得很透彻：没有强制力的社会是不存在的。听起来，“强制力”这个词不怎么顺耳。但是在有些情况下，它是实现高尚目标的工具。我之前提到的两位美国学者写的《自由的代价》这本书，里面有句话在自由主义者听来也许过于耸人听闻：“国家是最大的人权组织。”国家之所以是最大的人权组织，就是因为它具有强制力，可以保护更多的人权。波兰尼认为没有权力和强迫存在的社会是不可能的，这并不意味着他鼓吹暴力，鼓吹权力至上。恰恰相反，国家的权力、国家的干预对获取公平的自由是必要的条件。所谓“复杂社会中的自由”，是这样一种东西：只要人类确实把为所有人创造更多的自由作为己任，就不必害怕使用权力、计划来追求这个目的。说到底，这种自由要通过社会主义这样的机制才能实

现。波兰尼大胆地预言，自由市场经济的逝去意味着一个史无前例的自由时代的开始。如果毫无节制、不受调节的市场是一个十足乌托邦，那么抛弃这样一种自由主义的乌托邦，我们就开始进入史无前例的自由时代，因为这种自由是更大的自由，是所有人共同分享的自由。

小结与问答

下面做个简单的小结，对比哈耶克与波兰尼关于自由市场的看法。第一，哈耶克认为，市场秩序是自然、自发的；而波兰尼认为，市场秩序不是自然的，因而不可能是自发的。第二，哈耶克认为，自然、自发的市场秩序具有无比的优越性；而波兰尼认为，如果人们任由市场经济按照它自身的规律发展，不仅没有优越性，反而会产生巨大而永久的灾难。第三，哈耶克认为，政府不应干预自由市场；而波兰尼认为，抵制自由市场是自然的，政府理应为保护人与自然而进行干预。第四，哈耶克认为，国家干预就是通向奴役之路；而波兰尼认为，国家对市场进行规管

是在复杂社会中扩大和增强自由的唯一手段，规管使所有人都获得自由。如果以前大家只听说过哈耶克，那么今天我告诉大家，你还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市场机制。这就是介绍波兰尼这本书的目的所在。

《大转型》1944年出版。这么一本旧书，在今天还有什么意义吗？中文版的《大转型》2007年4月才出第一版，英文版也在2001年出了一个新版。新英文版加入了一篇约瑟夫·斯蒂格利茨的前言。斯蒂格利茨和哈耶克一样，也得过诺贝尔经济学奖，担任过世界银行的首席经济学家、美国总统经济顾问，是当今世界最优秀的经济学家。斯蒂格利茨在这篇前言中指出：

波兰尼所提出的问题和视野并没有丧失它的卓越性。……读这本书常让人们感觉到，他是在直接针对当下的问题发表见解。

十几年前，约翰·威廉姆斯提出了所谓“华盛顿共识”，共有十条，无非是主张政府不干预、少干预，让市场自由运作。当时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WTO

都下大力气贯彻这套理念。“华盛顿共识”首先运用于拉丁美洲，也希望在其他国家推广。这套理念给它所运用之处带来了巨大的灾难。最重要的实验区是拉美，结果把拉美搞到经济崩溃、社会动荡。为什么近年来拉美国家一起向左转？就是因为拉美人认识到这套东西的危害性。自1999年以来，从西雅图开始，世界范围内爆发了所谓“反全球化”运动。“反全球化”运动并不是说不想跟外国交流，而是讲资本的自由流动带来了太多太多的问题。所以，“反全球化”运动就是为了抵制市场原教旨主义，抵制“华盛顿共识”，呼吁市场化不能以社会分化为代价，呼吁经济与社会应和谐发展。虽然担任过世界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斯蒂格利茨是反“华盛顿共识”的主将；他甚至提出一套“后华盛顿共识”。在他看来，波兰尼几十年以前的看法，对我们今天仍有深刻的启示。

在下一讲中，我会讲中国过去几十年经历的大转型，主要涉及两个方面：一是规管，二是再分配。我会从历史、从其他国家讲到中国，并不是硬要大家相信波兰尼是对的。我的目的是告诉大家，用波兰尼的观点看世界，会有所不同。

这一讲就到此为止，大家有什么问题吗？

学生一：王老师，我有一个问题。在之前的小产权房风波里，有人评论说应该允许农民的宅基地进入市场流通，因为没有进入市场流通的宅基地不能直接转化为财富，所以允许宅基地的交易可以一劳永逸地解决城乡分割、户籍问题。你怎么看？

很多国家的土地是可以完全流通的，这些国家是否一劳永逸地解决了这些人说的这个问题呢？当然不是。我们试想一下，如果没有宅基地的政策，如果所有的东西都自由流通，如果宅基地变成商品，如果农民可以自由地把宅基地和责任田出售，对上亿农民工的境遇会有什么影响？他们现在在城市里工作，但市场是波动的，有上有下，一旦产生大规模的失业，他们有没有退路？可以退到哪里去？中国的发展很有意思。中国之所以没有产生大规模的贫民窟，可能跟保护农民的宅基地和责任田是很有关系的。这些东西不能凭理念，要实证研究。

学生二：您刚才提到土地、劳动力、货币的商品化，

有一种观点认为这有利于经济的增长。能不能请您就这个问题再阐述一下，包括虚拟经济对经济增长的作用？

虚拟经济在前几年炒得很热。前几年，不仅在中国，而且在美国，很多人都认为，以前的经济规律，就是经济的周期性规律已经过时了。当时有人试图从理论上来说明，在所谓“新经济”的条件下，资本主义经济已经摆脱了周期性规律，经济可以持续地增长，不再会出现萧条、危机；因而政府的规管也不再有任何必要。现在，我们看到美国出现严重的次贷危机，它到底是政府干预太多还是干预太少引起的？现在，结论开始出来了。美国政界与学界已经有不少人认识到过去这些年对金融市场、股票市场规管太少，有必要建立一种更“一统性”的规管机制。所以，鼓吹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毫无关系的人已经销声匿迹了。

学生三：我想问一个关于《劳动合同法》的问题。《劳动合同法》中有不定期劳动合同的规定，企业是否还是可以通过一些手段来规避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我们深圳很多打工者不要社保，只要现金，对这个城市没有归属感，觉得自己就是个打工的。您能不能提出解决方案？第二个问

题：毛泽东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中谈到要发动各阶级，但是杀害了一些乡绅。夺取政权后，有没有违背先前的承诺？

先回答第二个问题。毛泽东在党内争论中，当时往往是被看成右倾的。关于土改，要看数据。实际上，土改后，地主富农家庭拥有的土地量，平均依然比贫雇农拥有的要多。土改的目的是消灭地主阶级，而不是消灭地主阶级个人。刚解放时的土改法明确说明，地主、富农的帽子几年后就可以摘掉。后来这方面的政策发生了变化，原因比较复杂，不易在这儿一两句话说清楚。20世纪初，中国农村出现了土豪劣绅，不是一般的乡绅，引起周边乡亲的极度愤慨。大革命时期，打土豪劣绅，不仅是共产党的政策，也是国民党的政策。后来在战争环境中，土豪劣绅还组织还乡团，回到村里，杀了很多人。只不过被杀的是普通农民，他们不会写文章，所以不多见于记载。所以，土改中出现一些对地主、富农的过激行为是有历史原因的，不存在违背承诺的问题。

第一个问题，关于《劳动合同法》，你的观察很敏锐。大家记不记得，《劳动合同法》出台之前还有个《物

权法》。《物权法》出台，精英们一片叫“好得很”；《劳动合同法》出台，一片叫“糟得很”，带来这个问题，带来那个问题。这种反差不是很值得深思吗？

对于深圳农民工没有归属感的问题，我没有解决方案。有人以为只要取消户口制度，一切问题都可以迎刃而解。这种思维方式把复杂的问题过于简单化了。我不主张单纯研究户口问题，而是要把户口与福利问题连在一起研究。有些地方，取消了城乡户口差别，但很快发现什么问题也没有解决。关键是能否给所有居民一模一样的福利，包括医疗、工伤、养老、失业、住房、教育等等。重要的不是在名义上取消户籍制度，而是逐步把各类福利普及化。最近深圳规定，给六七百万外来务工人员及其家属更广泛的福利，这是一种务实的做法。

学生四：很多反对政府规管的人，他们的想法可能是认为政府规管会增强政府的权力，而增强政府权力有可能会影响到个人的自由。如果要捍卫波兰尼的这样一种立场，应该是要界定清楚政府权力和保护性规管之间的差别、分界。它们的界线在什么地方？

当然，经济自由与政治自由是联系在一起的。但是，有些自由原教旨主义者认为，所有自由中最根本的自由就是经济自由。所谓的经济自由就是自由产权，就是保护私有产权。按照他们的看法，最好把私有产权神圣不可侵犯写入宪法。自由原教旨主义者之所以要限制政府的权力是因为政府干预个人的自由。这里面有个假设是虚假的，那就是只有政府才有权力，而其他组织没有权力。事实上，世界上有太多的组织有权力，太多的人有权力，尤其是掌握资源的那些人，我们称之为大资本家或大资产所有者。有个朋友鼓吹小资产社会主义。什么叫小资产社会主义？就是假设我们所有人的资源大致是平等的。在资源分布不平等的情况下，政府不干预行吗？只有政府可以站在弱势群体一方干预，因为没有其他社会势力，包括分散的弱势群体本身，能够跟强大的资产阶级抗衡。我们一定要放弃政治权力只存在于政府这个假设。在现代社会里，权力存在于太多人手中。这个时候，政府要必要地“恶”，必要地干预。正如波兰尼所说，为了保护公平的自由，权力、强制力甚至是暴力，有时是必要的。

第二讲 市场经济中的转型

在上一讲中，我对卡尔·波兰尼《大转型》的文本进行了解读。也许其他人读起来，会有其他的味道。关于波兰尼，不同人有不同解读，因为各人所处的年代、观察到的现象不一样。

在这一讲中，我想用《大转型》里一些关键性的概念，用波兰尼的基本思路，对过去一两个世纪发生的事情，尤其是中国近代发生的事情做一下分析。这样做的目的是，看我们解读的卡尔·波兰尼的那套理念或思路，是不是对我们认识中国和外国的事情有帮助。上一讲我已经讲到，波兰尼所说的反向运动并不是对市场经济本身的反向运动，他不反对市场经济，他反对的是一个不受限制的、自我调控的市场。他认为，有些自由经济学家鼓吹的不受限制、自我调控的市场经济，是一个十足的乌托邦，如果实行的话，会带来无穷的灾害。所以，我们讲反向运动，是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下出现的反向运动，而不是说离开市场经济

制度的反向运动。当然这种市场经济与一些自由经济学家假设的市场经济已经不是同一个东西。

反向运动的目的，可以说得非常复杂，也可以说得很简单。简单地讲，其目的无非就是保护人和自然，其手段也无非就是保护性的立法和其他政府干预手段。保护性的立法就是保护人和自然的立法，用这些法规来使市场经济不要超出市场经济应该运作的范围。所以保护性的立法与政府其他的干预手段就是反向运动的最重要的特征。关于反向运动，我们可以讲很多方面，但我今天主要讲反向运动两方面的例子：一是规管（regulation），即保护性立法的一方面；二是再分配（redistribution），其目的是降低人类生活的的不安全性，增加确定感，并尽量缩小不平等。

规管

先讲规管。什么叫规管？规管的意义在于改变个人和团体的行为，使之符合国家制定的规矩。这里我不对国家制定的规矩是否合理作判断，我只说规管的目的。规管为什么

是必要的？也许在一个传统的农耕社会里，政府对很多东西作出规管是没必要的。那个时候，生活非常简单，但是随着工业化、商业化、城市化以及信息和权力的不对称分布，政府规管在现代社会变得十分必要。例如，在现代社会里，随着农业商业化，汕头生产的农产品很可能销售到北京、北美、北欧，食用这些农产品的可能是很多人。这时，如果不对农产品质量进行规管，能行吗？

为了保护人民和自然，国家不仅必须制止明显的危害社会行为，比如杀人放火，还应该对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进行不同方式的规管，比如制定度量衡，比如对食品和药品的质量标准作出规管，对工作场所和居住环境的安全标准作出规管。有些国家甚至对父母对子女的责任都有很明确的规定，防止父母虐待孩子。西方社会看起来井井有条，不完全是靠自觉，而是有很多规管。大家也许看过电影《刮痧》，说的是在美国圣路易斯，华人家长给小孩刮痧，在小孩的皮肤上留下印迹，被美国邻居看到，认为是小孩受到伤害，结果华人家长遭到起诉。这是电影中的故事，实际生活中也有类似的事情发生。上世纪80年代初，我在美国时认识的一个人，他的孩子洗澡时在澡盆中

摔了一跤，结果被误认为是父母伤害造成的，最后这位朋友被遣返回国了。这就是说，小孩哪怕是自己跌伤了，父母也可能有责任，因为你没有把小孩照顾好。我经常跟在香港读学位的大陆同学说，你们要关注细节。比如香港的山，每个斜坡都有编号。一旦发生山体滑坡，说出编号，马上救护人员就能找到。大陆很多地方的斜坡可能就没有编号，以前国内电梯也没有编号。有编号，就便于救助。这就是规管，现代社会管到细节。

规管有两类，一类叫经济性规管，涉及经济的某些部门，比如电力、天然气、通讯、交通、航空、农业、金融等，这些部门主要是一些所谓“网络部门”（network industry）。政府对它们有非常严格的规管。规管得严格，出问题的可能性就会小一点，不严格的话会出很多问题。“网络部门”往往会产生自然垄断，因此，政府有必要对其价格作出规管。比如，由于世界石油价格飙升，中国现在的能源价格、电力价格不能反映其成本；但中国这些公司能不能以此为理由说涨价就涨价呢？那是不允许的。所以，中石油、中石化提高价格是要经过发改委批准的，不是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它跟其他价格不一样。再比如金融部门，金融很容易出

问题，因为金融是信息不对称最明显的领域，因此必须对各种各样的消息行为作出规管。这些都叫经济性规管。经济性规管往往采取发放许可证、控制价格和工资等形式，其目的是促进竞争、防止垄断。

第二类规管是社会性规管。社会性规管的目的就是保护人和自然，包括保护工人和公民的健康和安全，保护自然环境、生态和物种，以及促进民权的发展等等。

这两类规管是不一样的。经济性规管关注的是市场条件、经济变量；而社会性规管的焦点是人和自然。经济性规管涉及的是某些产业；而社会性规管涉及的是所有产业，因为所有产业都有可能影响人和自然。从目前世界趋势来看，经济性规管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出现了一些改革措施，就是放松规管，比如以前美国政府对航空、电力管得很多，到了八九十年代，对这些领域的规管放松，目的是促进市场竞争，认为这可以提供更好的服务。过去一二十年，在经济性规管方面还有一些争议，但是，关于社会性规管的必要性基本上没有太多争议。

我现在详细谈谈规管这个词。regulation 在中文里面翻译得很乱，常见的译法有“管制”、“监管”，其中“监管”

更为常见。“规管”意味着“按照规矩来管”，不是随意地“管制”、“监管”。“规管”包含两个含义：第一，规管必须依靠法规。没有法规，你就对公民或者公司进行管制，那不叫规管。规管必须先要有套规矩。第二，相关的法规不仅要规范规管对象的行为，而且也要规范规管执行者的行为。执行法规的人本身也要按照法规来执行，否则也会受到处罚。这就是规管的含义。

我今天不讲经济性规管，仅仅偏重社会性规管，而且是讲其中的一部分。

先以一本英文书为例，书名叫《屠宰场案例》(*The Slaughterhouse Cases*)。美国学法律的人可能都听说过这个案例，因为它后来涉及一系列的问题。书的副标题是“规管、重建及宪法第十四条修正案”(*Regulation, Reconstruction, and the Fourteenth Amendment*)，因为这个屠宰场案例就涉及美国宪法第十四条修正案。当时，美国最高法院的五位法官支持路易斯安那州的一项法律，即1869年的一项法律，该法律要求新奥尔良所有的屠夫到一个中央屠宰场付费进行屠宰。反对这项法律的屠夫们则认为，这等于赋予一家企业垄断权，剥夺了他们自由经商的权利，并指责这项法

律是腐败的产物。我们不要以为这是很久远的事情，与现在无关。实际上，香港最近几天正在讨论杀鸡要不要集中的问题。港府准备拿出 10 亿元补贴鸡农，让他们到中央屠宰场杀鸡。这是题外话。1869 年路易斯安那州该项法律通过后，变成了垄断。此后，美国法律界一般也把路易斯安那这项法律看作腐败的产物，垄断的样本，因为你把屠夫自己屠宰的权利集中到一个厂家手里，当然有垄断的嫌疑、腐败的嫌疑。

但是，这本书的作者通过大量的史料证据证明，19 世纪中叶新奥尔良的死亡率是非常高的，比当时的大城市如波士顿、纽约、巴尔的摩要高很多倍，黄热病和霍乱相当流行。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因为当时该市有 150 多个屠宰场，这些屠宰场往往就设在市中心，与住户、商场、医院、学校混杂在一起，对屠夫的行为没有进行有效规管。那时，新奥尔良没有下水道系统，屠夫们往往把牛羊的下水随意弃置在街道上，满街都是，非常恶心。这些下水往往被雨水冲入河流，而密西西比河是为城市提供生活用水的最重要的水源。

在这样的情况下，需不需要规管？是政府来管，还是

依靠自由竞争、自由经商的形式解决问题？显然路易斯安那州的人认为不可能靠自由竞争的方式，而是需要通过立法来解决问题。当然，这 150 多个屠夫也不是省油的灯。今天的屠夫也许不算有钱人，但他们在当时可是有钱有势，在当地很有政治影响力。但是当时新奥尔良确实也是痛下决心，要改善卫生条件。新奥尔良以前也有一些卫生管理条例，但得不到有效的实施。仅靠市场的力量不行，那么还有什么其他办法能解决问题呢？要求屠宰集中在一个中央屠宰场进行便是一个可行的办法。其实，纽约从 17 世纪就开始进行中央屠宰了。

因此，1869 年路易斯安那州通过法律，要求奥尔良建立中央屠宰场。但是，为什么不由市政府建立中央屠宰场，而是将建立中央屠宰场的权利赋予一家企业呢？这本书的作者又在挖掘材料方面下了不少工夫，发现路易斯安那州的政府没有什么钱。内战后，许多白人拒绝向重建政府缴税，致使政府的财政收入全面下降。当然，另外一个选择是政府去借钱，但这种方法也不可行，因为路易斯安那州的借贷信誉也不好，所以举债也行不通。剩下的唯一选择就是让一家私有企业变成中央屠宰场，其他人要到中央屠

宰场来付费屠宰，这样可以减轻政府财政负担。我所关心的是，在屠宰厂案里面，有没有别的办法？有没有市场机制的方法？当时是19世纪下半叶。今天有没有市场化的解决办法？香港最近的例子表明，还是不行。香港出现禽流感以后，讨论建立中央屠宰厂的问题。香港只有700万人口，管起来应该不是那么难的。但是也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建立中央屠宰厂。大陆怎么屠宰？有没有人关心过这个问题？我在武汉生活多年。改革开放前，武汉有个肉类联合加工厂，当时号称全亚洲最大。70年代初我曾在这个工厂劳动过。武汉当时还有个牛羊加工厂，当时是实行中央屠宰。改革开放后，这两个厂子都陷入困境，因为私人屠户不需要支付保障卫生方面的成本，便宜得多。结果武汉肉联厂在八九十年代成为武汉的特困企业。直到最近几年，才逐步回到中央屠宰的体制。市场竞争，可以把屠宰价格降下来，但没有规管，是否能保证人民的健康呢？

美国在2003年还出了另一本书，书名是 *Triangle: The Fire that Changed America*。学过几何的人都知道，triangle 是三角的意思。这里的“三角”指的是一家位于纽约市的“三角制衣厂”。这家厂曾发生过一场大火，那是改变美国

的一场大火。火灾发生于1911年3月25日下午四点半，这一天是星期六，就在工人们准备下班时，八楼有人不小心引起了火灾，结果导致146名工人被烧死或跳楼摔死。跟过去十几年中国珠三角发生的火灾相比，这场火并不是很大。三角制衣厂在纽约什么位置呢？就在纽约大学附近。（康奈尔大学有一个劳工关系学院，那里有一大批关于这场火灾的档案。）三角制衣厂所在的大楼很高，而当时纽约消防队的云梯没有那么高，水上去就很困难。20世纪初的美国，有点像我们这些年，经济蓬勃发展，但各种必要的规管措施没有跟上，楼高了，但云梯没有那么高。当时的报纸对这场大火进行了即时的报道。

这场悲剧有些特点值得特别注意。第一，大部分死者在20岁左右，最年轻的只有15岁，按现在来看，算是童工了。很多是来自欧洲，来自爱尔兰、东欧。第二，大部分死者是女性，是新移民。这些工人来这个工厂工作，往往是经过层层转包，包工头雇下来，再卖到别的地方工作。珠三角也有这种情况。劳动时间特别长，劳动条件极差，工资很低。转包方根本就不清楚到底有多少个工人。第三，工作时间为了防止工人跑出去上厕所或者干别



1911 年美国三角制衣厂大火·救火现场



1911 年美国三角制衣厂大火·被毁的车间

的，把大门锁上，从外面锁上。第四，大楼安全检查完全流于形式。第五，消防设备在整个救火过程中显得非常落后。逃生梯是摆样子。很多人用逃生梯，结果逃生梯断掉，把人摔死了。找水龙头，结果发现水龙头是假的，没有水出来。那场火是偶然的，但死这么多人，有其必然性，因为当时的体制使得工人的生命得不到保障。

事后，关于这桩公案的判决也是不公正的。八个月后，大楼的业主被判无罪。三年后，23位个人诉讼结束，每位死者得到75美元的赔偿，极不公正。这件事于是在美国激发了一场讨论。三角制衣厂火灾后不久，纽约州长任命了工厂检查委员会。在以后的三年里，委员会举行了几十次听证会，最后导致通过了一系列改变美国劳动条件的法律。像这种事情，没有政府的干预来建立保护工人基本健康、生命的法规，仅仅靠市场竞争是解决不了问题的。美国有一篇小说，名叫 *The Jungle*，作者厄普顿·辛克莱。*The Jungle* 直译是《丛林》，其实讲的是芝加哥屠宰业的事，出版于1906年。那时芝加哥屠宰业卫生状况极为糟糕，看完这本书，没人敢吃香肠了。当时的美国总统西奥多·罗斯福对这本书十分反感，他派了两位亲信去芝加哥

肉类加工厂“突访”，但其实消息早已走漏。加工厂三班倒干了三个星期，试图在检查人员到来前彻彻底底地大扫除一次，但检查人员到来时，情况还是糟糕得让他们看不下去。在公众压力下，美国国会在当年出台了两部法律《联邦肉类检查法》和《纯净食品及药物管理法》，以保障食品和药品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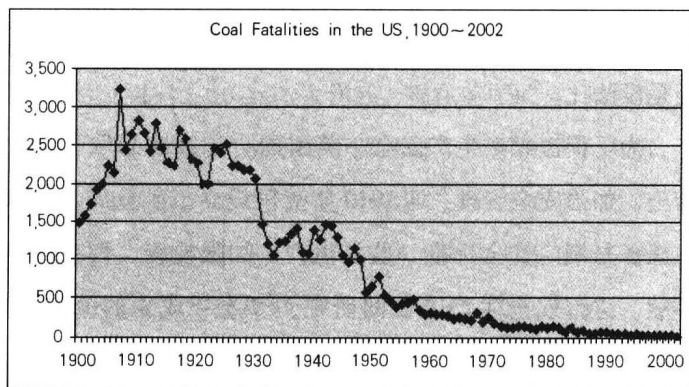
下面再讲另外一本书，2004年出版，书名叫《事故共和国》（*The Accidental Republic*）。据这本书介绍，美国在19世纪下半叶有着世界上最糟糕的安全生产纪录。到20世纪初，每年工伤导致约2%的工人死亡或残废，相当于每100个工人里面有2个人死亡或残废，非常糟糕。在很多行业，工伤是工人死亡的主要原因。当时，美国工业事故平均每年致使35000工人丧生，50万工人伤残。现在美国的人口增加了三四倍，工业事故死亡人数却下降到每年只有5000人左右。19世纪60年代的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煤矿，每年有6%的矿工工伤致残，6%终身残废，还有6%暂时失去工作能力。也就是说，100个矿工里面有18个人要么死了，要么残废了，要么受了轻伤，这个数字多么可怕！这本书的作者研究了美国的工伤事故后，也就中国的工伤事故写过文章。

美国职业安全的演进经过了很长时间，有了大量惨痛的教训后，关于工作环境的立法才不断地跟进，才逐步建立起庞大的安全生产法规体系。我这里特别提到美国的煤矿安全，因为下面会讲讲我对中国煤矿安全的看法。

美国煤矿业经历了一个从事故多发到加强立法和管理，最终使得安全状况明显改善的过程。一步步学习。一开始政府不管，后来发现这个思路不对。美国煤矿生产事故的多发期是在生产技术和管埋都比较落后的 19 世纪后期和 20 世纪初期。比如 20 世纪初，美国每年有数千人死于煤矿事故。最严重的是 1907 年，当年死亡人数达到了 3000 以上。美国历史上最大的矿难发生在 1907 年 12 月，这次矿难夺去了 362 位矿工的生命，当然这跟中国最大的矿难其实是没法比。

为了促进煤矿生产安全，美国国会和政府采取了坚决措施，加强安全管理。如 1910 年美国设立了矿业局，其基本任务是制定安全标准、监督生产、加强检查、调查处理事故，进行安全生产方面的研究。1913 年成立的劳工部，安全生产管理也是其主要职责之一。然后围绕煤矿生产，美国先后制定了十多部法律，安全标准越来越严格，其中

最重要的是1977年制定的《联邦矿业安全和健康法》，对所有矿业生产进行了全面和严格的规定。不仅有法律，还有实施体制，雇佣了很多安全生产检查人员。后来，原来的矿业局改为矿山安全和卫生署，转由劳工部管辖，由劳工部助理部长担任署长。这一法律的出台标志着美国矿业生产从此走上事故低发的新阶段。我们可以看一下1900年到2002年美国矿业死亡人数的统计图表（图一）。死亡人数最高点出现在1910年前后，然后逐步下降，降到现在。当然死亡率降低，一方面是加强了规管，一方面因为现在美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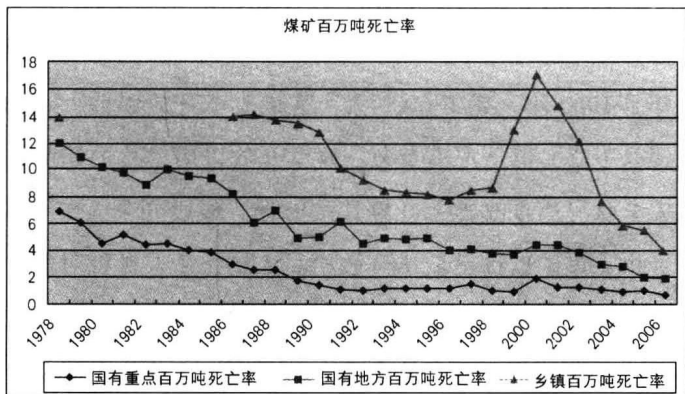
国大量用挖掘机采矿，使用的矿工人数很少，与中国劳动密集的采掘方式很不一样。

中国的情况怎么样？我前几年写过一篇关于中国煤矿安全生产监管的文章。我之所以研究这个问题，是因为有几年中国的煤矿矿难报道几乎是每天都有。触目惊心。这促使我了解其中的原因。中国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现代煤矿采掘，当时矿难十分频繁。据统计，1907~1919年间，辽宁抚顺煤矿的百万吨死亡人数高达123人。中国历史上最惨的矿难发生于1942年日本人占领时期的辽宁本溪煤矿，一次就夺去了1594条生命。

解放以后，算两个指标：一个是矿难死亡人数，一个是每百万吨煤死亡率。1949~1978年间，死亡人数最高的一年是1960年，死了6000人。这是改革开放以前，总的来说是下降，但情况有反复。改革开放以后，总的趋势也是安全状况逐步改善。80年代的时候，鼓励开采。在所有行业中，煤矿也许是最早开放给私人的。私人老板对安全不了解，也没兴趣，他们感兴趣的是赚钱、赚快钱、赚大钱。90年代，煤矿安全是个很大的问题，之前的下降趋势停滞不前了。那时，国企改革，也开始追求利润。小煤矿

更是拼命追求利润。煤老板有钱，那钱是血汗钱。新世纪开始后，政府开始高度重视煤矿安全问题，进行一系列制度建设，包括大量立法，建立规管机构煤炭安全生产管理局。这个局的级别也一步步提升，最后由国务院直管。在中国是讲级别的，级别低了，不好管别的部门。最近几年，安全生产的状况大幅度改善（图二）。

必须指出，中国煤矿与其他一些大的产煤国情况很不相同。在美国、澳大利亚等国，矿井都是巨型的，露天的，用大型机器挖掘。中国就不同，煤矿深度高，平均在地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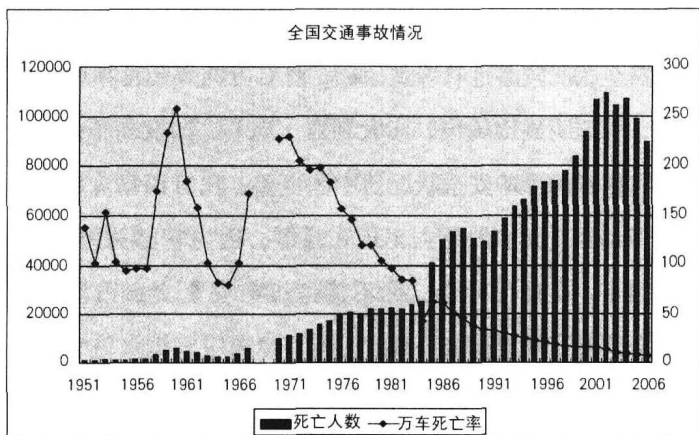


图二

以下 400 米，很容易积累瓦斯，导致瓦斯爆炸。所以，中国煤矿安全状况较差也有客观原因。看百万吨煤死亡率的国际比较，中国明显比美国、澳大利亚、南非、印度高很多。当然也有国家的煤矿安全状况比中国更差，比方说乌克兰，也是产煤大国。日本的死亡率现在是零，因为它已关掉煤矿，从别国买。在现代社会，你不能把煤矿安全交给市场来处理，必须要有政府来加以规管。

其他领域也是一样。中国的交通事故状况也是很乐观的。有几年，中国每年因为汽车交通事故死亡的人数都超过 10 万，人数很多。这与中国经济发展迅猛、但是交通管理相对落后有关。不过近几年交管水平有显著的提高：在机动车辆大幅增加的同时，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大幅下降。从全国交通事故情况统计图表（图三）来看，万车死亡率有明显下降。尽管如此，中国在这方面还是与日本、北欧国家等有很大差距。在非洲、南亚，车不多，但万车死亡率非常高，反映的也是规管水平的高低。

在今天的中国，还有大量领域存在严重的规管危机，例如食品安全。这几年有关食品安全的报道少一点（按：这次讲课几个月后即出现了三聚氰胺毒奶粉事件）。报道最



图三

密集的是 90 年代末和 21 世纪初的那几年。那时候《天涯》杂志上发表过一篇杂文，题目好像是《我们还能信什么？》，写一个人的一天，从早上起床到晚上睡觉每时每刻都难以逃避假产品。

药品安全也是个问题。最近出现齐齐哈尔第二制药厂的事件，药监局的局长被判了死刑。药监局本来是要监督药品生产质量的，结果他们跟厂商勾结，拿回扣，造成了很多药品方面的问题。

现在中国的城市大规模地进行建设，每年有几百万、上千万家庭搬入新居，进行装修，购置家具，这就涉及到建筑安全、建材安全等问题。这方面的案例几乎每天都可以听到。所有这些问题都不是仅仅靠市场、靠自由交易就可以解决的，国家必须加强这方面的规管。

实际上，从一个较长的视角看，规管是一个世界性趋势。从20世纪初到80年代这期间，规管型国家（regulatory state）并不多。那时讲规管型国家，主要指的就是美国。因为别的国家，包括欧洲很多国家，虽然也叫资本主义，但是它们为了保护人和自然，往往采取将相关产业国有化的方式，只有美国允许产业私有但进行严格规管。80年代以后，世界上出现了私有化的趋势，这股浪潮蔓延至欧洲、亚洲、拉美、非洲。有人认为私有化就意味着政府从市场里面退出来，让市场不受限制地按自己规律运作。其实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市场化和私有化并没有导致政府的作用消失，而仅仅是改变了政府作用的方式。以前是产业国有化，现在从能动型国家（positive state）转化为规管型国家；欧洲、拉丁美洲、东亚和其他发展中国家都是如此。比如说有一项针对19个拉丁美洲国家的12个产

业的研究发现，1988年至2002年间，规管机构的总数从15个增加到134个，其中在1993~1996这四年间，就有60个规管机构设立。市场化和私有化绝不意味着市场原教旨主义所期望的政府的退出，仅仅是政府的作用方式发生了变化。

再分配

之前讲到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了保护人和自然，会产生反向运动。反向运动的一种表现是规管，另外一种重要表现形式叫作再分配。

学过经济学的人，都知道有一个概念叫“初次分配”。在现代的市场经济里，人们来自市场行为的收入，或更具体说，来自劳动和投资的收入（比如工资、利息、红利、专利、版权等收入），这些都叫作“初次收入”。与初次收入相关的分配叫作“初次分配”，或“第一次分配”。由于非市场因素引起的收入增减部分称为“二次收入”，与二次收入相关的分配叫作“二次分配”或“再分配”。

在中共中央的十六大文件里面，就提到过这两个概念，如“初次分配注重效率，再分配注重公平”。不少人认为，效率与公平是矛盾的，为了追求效率，就得牺牲公平；为了实现公平，就得牺牲效率。其实并不总是如此。如果把美国和欧洲公司中老总与一般员工的收入差别做一个比较，我们会发现：美国公司老总的收入比职工高几百倍，过去二三十年里这个差距不断扩大，有时公司亏损，老总分红仍然增加；而在欧洲，在日本，公司老总和员工的收入差距并没有那么大。当然美国公司的效率未必比欧洲、日本公司的效率高。如果将美国公司内部的收入分配改为欧洲或日本式的分配方式，结果会更公平，同时不牺牲效率。因此，初次分配不一定只讲效率，也要注重公平。十七大文件中的提法变了：“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

讲再分配，先要明确再分配的主体是谁。再分配的主体可以是个人，比如朋友间的赠予，这是非市场行为，是二次分配；也可以家庭为单位，如亲戚间的接济，不少下岗工人就是靠家庭成员的接济，这也是再分配；再其次，民间组织也可以是再分配的主体，如慈善捐赠，最近传说

比尔·盖茨要把他的钱都捐献出来。再分配的另一个重要主体是国家或政府，途径是财政税收或补贴，比如说个人所得税，富的人多缴税，穷的人少缴税或不缴税。这是从收的角度看。还可以从支的角度看，穷人得到各种救济与补助。

在传统社会里，再分配的主体主要是个人和家庭，还有一些民间组织，如宗族、寺庙等。但在现代社会里，再分配最重要的主体是政府。有人认为慈善组织、NGO 在调节分配方面作用很大，其实是严重误解。NGO 在提供服务方面有一定优势，但它们在再分配方面作用有限。我研究过很多国家的 NGO，它们在再分配方面的作用都不那么显著。香港 NGO 百分之八九十的钱来自政府；欧洲 NGO 的经费来源也主要是政府。美国是个例外，但也有一半左右的钱来自政府。

再分配的意义是什么？我们在上一讲中讲到，市场经济要求把所有的东西都变成生产要素，包括人。初次收入是按照“生产要素投入”进行分配的。所谓“生产要素”包括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等。这里人不再是有血有肉、有感情的社会动物，而是被商品化了，成了与资本、土

地等量齐观的生产要素。再分配的真正意义就在于去商品化 (decommodification)，把劳动力等不该商品化的东西去商品化。按波兰尼的说法，一个彻底商品化的社会是反人性的社会；再分配说到底是人性的展现，是恢复人性，具有哲学意义，不仅仅是钱的易手。

依据去商品化的程度，再分配可以分为五大类：

第一，援助性（济贫性，救济性）再分配。由于种种原因，有些人活不下去了，也许是天生残疾、天生智障，缺乏基本生活能力；也许是因为丧夫、丧妻、丧子或者太老，生活难以为继。这个时候需要其他人来接济，我们把这叫作援助性再分配。

第二，补偿性再分配。因为某种原因，你受了损害，这个时候需要再分配，对你进行补偿，比如说工伤补偿。此外还有更广泛的补偿性分配，比如说经济对外开放。中国加入 WTO 可能对整个国家是个好事，但是中国各个产业都随国际市场供求波动，有些产业的人受益，有些则受损。受益的应拿出钱来补偿受损的，比如对农民的补贴。

第三，保险性再分配。所谓保险就是把风险分散。一个人没法分散，要参加保险。一旦出事，用保险费补偿你。

第四，公正性再分配。前三种再分配和需要（need）有关。公正性再分配与关于公正的理念有关。社会出于一种理念，要让这个社会更加公平一点，也需要进行再分配。这在北欧国家比较多见。

第五，革命性再分配。比如土改实际上就是一种革命性的再分配。以前由于种种原因土地集中到少数人手里，大多数农民无地或少地。地主当然不愿意乖乖地把地交出来。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实现“耕者有其田”的理想，有必要进行革命性再分配。因为国民党与地主阶级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它在大陆无法推行土地革命，因为这是革自己的命。它后来在台湾土改成功，因为那是革别人的命。中国解放后对资本主义的改造采取的是赎买方式，付给资本家利息，但这也是再分配。革命不意味着剥夺被剥夺者的全部，实际上，大陆土改完成后，地主、富农的人均土地面积仍然高于贫雇农的人均土地面积。

我今天主要讲前三类再分配，因为革命性再分配出现的机会不多，公平性再分配在中国还没有提上议事日程。

在人类社会，从来都有再分配。到了近代以后，尤其是19世纪推行所谓“自由市场经济”，带来一系列问题，

最后导致反向运动。援助性再分配最早变成政府职责。英国出现《济贫法》，就是援助性再分配的一个例子。在1880~1920年间，补偿性再分配开始出现，如工伤保险在1880年前后的欧洲大量出现。这时养老方面的保险性再分配也开始制度化。最早是普鲁士的铁血首相俾斯麦，要跟社会主义竞争，引入了这类保险。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大萧条前后，保险性再分配开始扩展到失业和其他方面，覆盖面也逐步扩大到全体国民。失业很难预料。大萧条时期，很多人失业。美国报纸 *USA Today* 最近报道，有位89岁的老人回忆，大萧条期间吃树叶，吃树皮。看数据，很清楚，1931年后，美国人口增长急剧下降。美国学者往往没有注意到这个现象。但是数据在那里，可以推算出当时饿死了不少人。保险性再分配扩展，覆盖面逐步扩大到全体国民。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保险性再分配扩展到世界其他地区。同时，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开始出现“福利国家”，实行“从摇篮到墓地”（from the cradle to the grave）的社会保障体系。各种各样的风险都用社会保障来处理，实行风险分担：谁遇到风险，就可受益。

在战后黄金时期（1945 ~ 1973），社会保险包括的范围和覆盖的人群都扩大了，并被介绍到更多国家，包括第三世界国家。在西方发达国家，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福利已从恩惠（favor）变成了授权（entitlement），最后变成了权利（right），人权的一部分。这是再分配的历史发展。

再分配为什么是必要的？简而言之，再分配机制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市场经济、对外开放和经济增长都会在改善人类福利的同时给社会带来严峻的挑战。比如说，市场经济可能带来很多挑战，使你不得不加入一些保护性的措施。市场经济也许可以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但它至少会带来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市场经济需要能对供需信号作出快速反应的劳动力。而空间流动性加大的后果是削弱了传统再分配的基本单位，即大家庭。以前可以靠大家庭成员互相接济解决的问题，现在变成了社会问题。另一方面，市场经济对人力资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延长了人们接受正规教育的时期。前些日子，一个博士生答辩时说，经过22年教育，终于得到了博士学位。我吓了一跳，一算，还真是这么回事。在50年代的中国，高中毕业那是

不得了的事情，一般人能小学毕业就不错了。我在武汉，还是大城市，当时高中毕业生就算是秀才了。当年的所谓“知识分子”就是指受过高中以上教育的人。现在，本科生遍地都是，要出人头地，还得读硕士、博士、MBA、EMBA、博士后。学习是现代社会的必需，是人力资本的投资。在传统社会里，人在很小年纪便具备了自求生存的能力，四五岁的小孩就可以放牛了。而现代社会的儿童和青少年却处于极端脆弱的地位。如果接受教育，必须有人为他们支付生活费用和教育费用；如果不受教育，他们将难以应付成年后的市场竞争，并因此陷入贫困。关于这一点，中国的家长都很清楚。我读小学的时候，不少同学的期望就是小学毕业后当学徒工，挣18块钱，可以养活自己。现在肯定不行。市场经济带来了人生的不稳定性和脆弱性。

再比如，对外开放也可能带来风险。近期研究发现，对外开放与经济增长之间并不存在显著的相关关系。即使接受增加开放度会加快经济增长这一理论假设，我们也应看到，对外开放必然会带来两种风险。第一，更大的开放度意味着加剧国际间的生产分工，因此，一国根据其比较经济优势进行结构调整是难以避免的。结构调整必然会使

一批产业变成夕阳产业，一批企业陷入破产，一批工人失去饭碗。这是全球化不可避免的后果。第二，更大的开放度会降低生产结构的多样性。根据比较优势生产，产业结构单一，一国经济因此更容易受到世界市场波动的影响。外部风险的增大意味着国内就业、收入和消费的不确定性加大，从而损害一些社会群体的利益。比如粮食。一年前还有著名经济学家说我们不需要种粮食，因为那不是我们的优势，我们可以到国际市场上去买粮食。现在世界上粮食价格暴涨，幸亏中国政府没听这种愚蠢的意见，否则粮食安全真是个问题。70年代初，全球出现石油危机；70年代末，全球又经历第二次石油危机。这两次石油危机对中国几乎没有任何影响。但是现在，油价的升跌对中国有巨大的影响，因为我们对石油的依赖性很大，我们的经济已变得十分 energy intensive。总之，对外开放，有好处，也有风险，需要有补偿性再分配。在得到全球化好处的同时，还要对全球化的受损者进行补偿，这样他们才会支持全球化持续下去。

再比如，经济增长是好事，但是经济增长本身也可能带来风险。一个后果就是城市化。伴随着城市化而来的，

是城市居民的陌生化、社会的陌生化。在传统的社区里面，大家都相互认识，每个人之间都有千丝万缕的联系。那个时候可以用传统的方式，在个人、家庭、社群之间进行再分配，但是现代的城市化以后，我们发现往往有这样的情况，你跟你对面的邻居都不认得，一个完全陌生化的社会。在这种情况下，所有传统的再分配的机制都不能继续。另外，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人均寿命大幅提高，社会逐渐老龄化，人们退休以后还要度过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时光。刚解放的时候，中国人的人均预期寿命是不到三十五岁。那个时候，活到五十岁很幸运。人活七十古来稀，因此胡适四十岁就写《四十自述》。今天，不管你多伟大，写《四十自述》会让人笑掉大牙。现代人的寿命很长，吃饭、穿衣、看病、维持生命都非常昂贵，仅仅靠家人来负担所有的“老有所养”的功能恐怕是靠不住的。

所以，市场经济，对外开放，经济增长，都是好事情，但是这些好事情使得传统的再分配机制不再发挥作用，或作用有限，因此需要现代再分配机制。

在现代社会，个人、家庭、民间组织都有很多局限性，

再分配的主角只能是政府。看欧美国家，政府的作用非常清楚，可以看看财政税收。这些国家最重要的财政收入来源是个人所得税和公司所得税。税多高？很高。在美国，年薪10万，税扣去40%左右（包括联邦所得税、州所得税、地税、消费税等）。在加拿大，当收入达到10万加币，税收一下子就上去了。我认识的一位加拿大教授，年薪要超过10万加币时，她干脆不要超过10万的那部分。政府的作用也可以看财政支出，欧美国家政府支出占GDP的比重是30%~60%。美国稍微低一些，欧洲国家则高得多，而且支出的绝大部分是社会保障。欧美以外的一些国家也建立了一系列机制，将与人类福祉相关的服务去商品化，还原人性，比如健康服务不能商品化，不能说没钱就不看病了。

中国的转型

中国也有双向运动。从卡尔·波兰尼的视角来看，我们可以把中国解放后的历史分为三段。第一个时期是1949~

1984年，我把它叫作伦理经济（moral economy）阶段。这个阶段，社会是通过非常特殊的机制安排来进行基本保障的，市场在其中不起多大的作用。那时，经济关系完全是跟社会政治关系连在一起，所有政策既是经济政策也是社会政策，因此这个时期不需要专门的社会政策。第二个时期是从1985年左右到1998年前后。这个时候，最重要的口号是“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我当时就反对这个口号，1993年就写文章批评这个提法，因为所谓“兼顾”公平其实就是根本不顾。在这个阶段，中国政府只有经济政策，没有社会政策。当时已迫切需要社会政策，但是没有社会政策。第三个时期，大约是从1999年开始到现在。在这个阶段，中国第一次出现社会政策。我的分期与通用的分期不太一样。比如，通常说1978年开始改革开放，但是在头几年只是停留在口号上，真正实行改革（尤其是城市改革）差不多到1984年以后才开始。

先讲1949~1984年这个阶段，我们通常叫计划经济阶段。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经济关系必须服从一套社会价值。这套社会价值里面，我认为最重要的有二：首先是基本保障，如一个人的饭三个人吃；其次是大致平等。当时

分配（而不是再分配）是资源配置和社会整合主要的形式。分配的运作必须有一个中心，这个中心就是政府或国家。农村里的社队和城镇里的单位是分配机制的发生作用的依托。单位是一种独特的制度安排。社队和单位不仅是经济机构，也是社会机构。市场在社会生活中不起关键作用。当时有两种机制把经济镶嵌入社会政治关系。一种叫“软预算约束”（soft budget constraint），企业亏损，政府补贴。这个概念是哈佛大学教授雅诺什·科尔奈提出的，在八九十年代很流行。一种叫“铁饭碗”，到一个单位工作后，一直工作到退休，即使父母退休后，子女还可以顶替。在这种制度安排下，是不需要再分配的。通过社队与单位，人人都可以获得基本保障；而且在每个地方，人们也大致平等。

我们可以以医疗卫生为例。刚解放时，中国人民的健康状况非常糟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中国刚经历了几十年的战争和内乱。贫穷、营养不良、传染病大量存在，经济基础十分薄弱。当时的婴儿死亡率约为250‰，人们生得很多，主要是怕孩子活不下来。我记得小时候的邻居们往往生了很多小孩，但有老大、老二、老五，却没有

老三、老四，原来老三、老四死掉了。那时医生非常少，而且全国医生的相当大一部分集中在广东和江苏两个省，因为只有比较富庶的省份，病人才交得起医疗费，养得活医生这个行业。

新中国建立后，很快便制定了医疗卫生工作的原则。第一条，为工农兵服务，也就是为广大老百姓服务。第二条，预防为主，治疗为辅。第三条，中西医结合，中医还是能解决很多问题的。

当时的城镇医疗保障体系有两个组成部分，一个是公费医疗，适用于政府机关与学校；一个是劳保，适用于国营和集体企业。这两套体系也在一定程度上包括了职工的家属。从60年代中期到80年代初，农村医疗体系有三个重要组成部分：合作医疗，解决融资问题；赤脚医生，解决医疗服务问题，这些只经过简单培训的医务人员能够解决大量常见病和多发病；中西医结合，强调一根针（针灸）、一把草（中草药），以降低医疗成本。这三个部分构成了一个廉价的医疗体系，为亿万农民提供一种低水平、低成本、广覆盖的医疗体系。现任卫生部长陈竺当年上山下乡当知识青年时就是赤脚医生。1965年以后，毛泽东要

求把医疗卫生重点放到农村去；可惜的是，改革开放以后，重点又回到城市了。

这套医疗模式不能够提供很高质量的医疗服务，但是它可以低成本、广覆盖，解决了大量的问题。不少常见病、多发病、传染病、地方病被消灭或控制，使得婴儿死亡率大幅下降、预期寿命大幅提高，所以，当时 WHO（世界卫生组织）把这个模式叫“中国模式”。中国当时用低廉的成本取得了相当好的健康水平，“Good Health at Low Cost”。到改革开放初期，人均预期寿命已从 35 岁迅速提高到 68 岁。改革开放之后，经济增长率很高，但全民的健康状况没有什么大的提高。当时，中国模式为世人称道，为世界卫生组织推广基本医疗服务提供了思路，并于 1978 年成为著名的《阿拉木图宣言》的主旨。今年是《阿拉木图宣言》发表三十周年，中国似乎没什么人来纪念它。倒是一个德国的组织举办了一次纪念会，我应邀去介绍了中国这三十年的情况。

在座很多人大概都听说过阿马蒂亚·森（Amartya Sen），一位印度人，得过诺贝尔经济学奖。这个人并不是毛泽东的崇拜者，但是他 2005 年 2 月在香港中文大学发表

演讲时，再次对毛泽东时代中国的医疗体系表示赞扬。他觉得，中国与印度相比，为什么中国的发展可以这么好？很重要的基础不是改革开放本身带来的，而是改革开放以前已经奠定了非常坚实的基础。这个基础就包括基础教育、基础医疗。在森与他人合著的《饥饿与公共行动》（1987）一书中，他关于1959年到1962年中国大饥荒的评论一直让反毛者津津乐道。然而，森在同一本书中作出的另一些判断却被人忽略了。例如，他指出，虽然大饥荒会在短期内提高死亡率，并引起广泛的关注，但持续的营养不良和普遍的不健康状况才是发展中国家更难解决的问题，从长远看，后者会造成更多人的死亡。

森因此高度赞扬毛泽东时代的中国在食物和医疗资源（包括农村的医疗服务）分配方面比印度公平得多，这使毛泽东时代的中国人在健康状况方面远胜于同时代的印度。他的一句话十分形象：“印度平常每八年填满棺材的尸体就超过了中国那场严重的三年大饥荒了。”

改革开放以后，尤其是80年代中期，中国慢慢地从伦理经济往市场社会走去。当时人们的理念就是以市场为导向，就是要走向完全的市场化。为什么会出现这种变化？

因为意识形态发生了变化。这时候的决策者不再追求基本保障和平等，而是效率优先、经济增长速度优先。

为了追求尽可能快的增长速度，他们愿意容忍一点不平等，甚至愿意牺牲某些基本人类需求，如医疗保障。1983年人民公社解体后，农村那一套医疗保障体制，也就是当年得到世界卫生组织高度赞赏的医疗体制，几乎一夜之间顷刻瓦解，只是在一些集体经济比较强的地方，如上海郊区、江苏的南部，还有所保存，因为这些地方还有些集体企业。当时的人（包括决策者、学者、一般老百姓）都相信，只要饼越做越大，其他一切问题最终都会迎刃而解。如果所有人都有钱支付自己的医疗费，政府啥也不必管了。那时相当多的人认为，医疗问题市场就可以解决，政府可以不管了。80年代有过很大争论。主流观点说，市场化，长远来看，一切问题都可以解决。

在这段时间，由于意识形态发生了变化，中国逐渐从伦理经济变成了市场社会。我在上一讲中讲过，要区分市场、市场经济和市场社会。1979~1983年，中国出现了零星的市场（如商品市场），但作用有限，行政干预依然很强，非市场体制与关系依然占据上风。1984~1992年，出

现了所谓的要素市场。一套相互关联的市场制度开始出现，如产品市场、劳动力市场、金融市场等。然后市场的规矩包括等价交换、供求关系与市场竞争的原则慢慢在中国逐渐出现，但还没有波及非经济领域。

到了1992年邓小平南巡以后，市场社会就露出了雏形。市场的原则开始侵入非经济领域，成为整合社会生活（甚至政治生活）的机制。市场原则干预的范围可以用商品化程度来衡量（如医疗卫生、教育等）。伦理经济就是这样崩溃的。农村里面没有社队了，只有一家一户的农户。城市里面的单位逐步剥离了社会功能，变成了纯粹的经济机构。1986年“铁饭碗”变成合同用工。到了1987、1988年，出现了所谓“劳动优化组合”，人不工作了，还是工厂的人，还可以拿工资，只是奖金没了，实际上是一种变相失业。到了1995、1996年，朱镕基抓大放小，减员增效改革，五六千万人都下岗了。软预算约束都变成了硬预算约束。《破产法》在人大多次没有通过，最后还是接受了。中央和地方分灶吃饭。听起来非常好，加大了地方自主性，但上海和贵州无法平等。开发浦东新区之后，上海的钱就留在当地了，大量财富开发浦东。伦理经济开始崩溃。

经济与社会脱钩的后果是什么？后果就是，在市场中，人们的生计完全依靠市场。当市场原则变得无孔不入时，人们的福祉取决于其支付能力。因此，普通工农大众享有的保障和救助越来越少。这导致收入差距、财富差距、卫生服务差距、接受教育的差距都在扩大。总体来看，中国不平等的程度持续地扩大。改革开放以前，中国的基尼系数是低的，比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更平等。改革开放以后，不少人批评中国过于平等。到八九十年代，社会越来越不平等。到2002年，中国已经是世界上最不平等的国家之一了。香港《信报》主笔林行止先生，一生倡导自由经济，最近也感觉到世界已经变得太市场化，贫富悬殊太大了，因而希望中国多保持一点社会主义的成分。我很赞赏他，因为他能够反省，对自己一生信仰的东西提出质疑。我自己90年代的主要研究都是关于不平等的，曾与一些人合写过不少这方面的文章、报告和书籍。

值得欣慰的是，在过去几年，情况开始发生变化。换句话说，出现了强大的反向运动。中国正在逐步地从市场社会退出，向社会市场迈进。这是我的判断，我可以提供

一些数据，来支持这个判断，显示从1999年以后，中国出现了经济与社会再挂钩的现象。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新的发展？原因很简单，因为市场社会强加给普通人的负担过于沉重，难以持久。当人们对市场社会的不满发展到一定程度，社会秩序就会受到威胁。到了90年代末，人类不安全与不平等已经发展到了相当高的程度。为了缓解社会矛盾，政治领导人开始重新将经济关系与社会关系挂上钩，也就是开始去商品化与进行再分配。这就是卡尔·波兰尼所说的反向运动。向市场社会的方向走得越快越远，越会激发起一个反向运动。在中国我们看到一个新的实例。

我刚才讲过，去商品化是指把一些基本服务看作人的权利，使人们可以不完全依赖市场生存。再分配意味着，一方面，人们要向国家缴税；另一方面，人们从国家的再分配（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公共服务）中受益。缴税水平与受益水平没有必然关系。再分配用国家的强制力打断了市场的链条，把全体人民重新链结起来。这从政府财政支出的优先排序中可以看出端倪（表一）。

过去几年，中国政府财政支出头三项的排序发生了巨大变化。在2002年以前，经济建设依然是最优先的考虑，

近年来预算支出重点的优先排序 2000~2008			
2000年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支持国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加大社会保障投入
2001年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	加大社会保障投入
2002年	向低收入群体和困难群众倾斜	向农业、农村、农民倾斜	向科技教育倾斜
2003年	支持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	增加社会保障支出	保障教育科技支出
2004年	增加对“三农”的投入	增加就业和社会保障投入	增加教卫科文体事业投入
2005年	加大对“三农”的投入	缓解部分县乡财政困难	向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倾斜
2006年	向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倾斜	向困难地区和群体倾斜	向科技创新倾斜
2007年	强化各项支农惠农财税政策	解决“上学难、上学贵”	解决“看病难、看病贵”
2008年	巩固、完善和强化各项强农惠农财税政策	大力支持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社会建设	加大对科技创新和节能减排的支持力度

表一

排序第一项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的力度。2002年开始，财政支出的头三项基本上都是社会政策。越往后，社会政策的色彩越浓，着力于扶助和保护弱势群体。

社会政策的出现 1999~2008	
1999年	西部大开发
2002年	城市低保
2003年	支持三农，进行农村税费改革，筹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体系
2004年	降低农业税，推出农村“三项补贴”
2005年	部分取消农业税
2006年	全面取消农业税，推出农业综合补贴，免除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杂费，城市廉租房开始推行
2007年	全国农村义务教育免费，全面推进新农合，进一步推进廉租房，开始推进农村低保，开始推行城市全民医保
2008年	全国城乡义务教育免费，全民实现新农合，全面推进廉租房，进一步推进农村低保，全面推进城市全民医保

表二

如果我们梳理一下，就可以看到，从1999年开始到2008年，中国在很短的时间里推出了一系列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政策（表二）。1999年出现了西部大开发，这是为了解决东西部地区差距。2002年出现了城市低保，对城市低收入人群，尤其是下岗失业人员实行低收入保障。2003年开始大规模支持三农，进行农村税费改革，筹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体系。2004年降低农业税，推出农村“三项补贴”。2005年部分取消农业税。2006年全面取消农业税，

推出农业综合补贴，并免除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杂费，同时在城市推出廉租房。2007年，全国农村义务教育免费，全面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面推进廉租房，开始推行农村低保和城市居民医保。2008年9月，城市的义务教育学杂费全面免除。从2008年开始，全国的义务教育才真正成为了免费教育。这些社会政策是在短短的几年里面一个接一个出台的，这决非易事。每项社会政策都是十分昂贵的，不是几亿人民币可以摆平的，而是动辄几十亿、几百亿、几千亿人民币；这些社会政策加在一起，其花费是天文数字。社会政策有个刚性，一旦实施，政府再想取消或削减是异常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有些犬儒主义者批评政府短时间推出了太多社会政策。在他们看来，隔几年推出一个，每个的力度不要太大，依然可以得到老百姓的喝彩，何必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出手这么快呢？在我看来，政府之所以这么做，正好说明中国政府在推进社会政策上不是采取犬儒主义的态度。

这些社会政策的目标，依我看是两个方面的，一方面是缩小不平等，另一方面是降低不安全。

中国的收入不平等主要是地区之间的不平等和城乡之间

的不平等。在某一个地区内部，与其他国家相比，差距其实并不是很大。因此，在中国，为了缩小收入不平等，首先要缩小地区差距。为此，中央政府对地方政府进行了大规模的财政转移支付，尤其是把钱给穷省，让穷省发展经济。1994年至2005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总额增量为26288亿元。其中，东、中、西部分别占10%、44%、46%。效果非常明显。1993年的时候，中国各省的经济增长速度差距很大，东部增长非常快，西部与东北地区比较慢。经过大规模转移支付，各个地区的增长率开始趋同。1999年，中央刚刚宣布实行“西部大开发”时，我预计至少需要三十至五十年，地区差距才可能缩小；我预计最好的结果是差距扩大的速度放缓，因为从世界各国的经验看，地区差距扩大很容易，缩小是难上加难。结果却出乎我的意料。不是坏，而是好：从2004年开始，地区差距已经开始收窄。

在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方面，近年来中国政府的做法有两个，一个叫“少取”，另一个叫“多予”。“少取”就是取消“三提五统”等收费，减少以至废除农业税；“多予”就是政府加大对农村的各种转移支付，加大对三农的各项支出。几年下来，城乡收入差距似乎还在继续扩大，

但是增幅已呈现平缓的趋势。如果政府的政策方向不变，城乡差距有望在短期内出现缩小的势头。如果确实如此，在我看来是了不得的成就。

除了缩小不平等以外，大量社会政策的目标是要降低不安全。比如说城镇低保，在2000年，享受城市低保的人数不到500万，到2002年，急升至2000万。从那以后，城市低保覆盖的人群一直维持在2200万人左右。农村近年来也开始出现低保。最初是个别地方为农民建立低保制度，享受低保的农民不多。2007年，国务院决定在全国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当年年底已覆盖4000多万农民，相当于农村贫困人口和低收入人口的总和。当然，农村低保水平不高，只能保障基本温饱，而且各省的低保水平也有高有低。

降低不安全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国家重新介入医疗卫生。我刚才讲，从80年代中期到2001、2002年，中国的医疗体制恐怕是世界上最市场化的医疗体系。为什么这么说呢？中国的医疗体系主要靠老百姓自己掏腰包看病，60%以上的医疗费用要靠老百姓个人支出来承担的。与世界其他国家比较，这个比重是非常高的。在许多国家，老

百姓看病大部分是靠社会保障或者政府财政来负担的，而不是靠个人支出。从这个角度看，我们也看到可喜的变化。2002年以后，短短的几年间，个人支付的比重大幅下降，达到50%以下。当然，这个比重还是偏高，最好能下降到25%~30%之间。医疗体制改革是全世界各国都面临的难题，中国在这方面还需继续探索。

我最后想强调环境污染治理问题，中国的环境污染治理问题依然非常严重。但是我们也看到了一些新的特点或新的趋势，比如说中国的环保投资占GDP的比重在不断地上升，已超过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的平均值。这说明，政府已将生态环境的保护放上了议事日程。

小结与问答

小结一下，在1990年代短暂地经历了“市场社会”的梦魇之后，中国已出现了蓬勃的反向运动，并正在催生一个“社会市场”。在社会市场里，市场仍然是资源配置的主要机制，但政府通过再分配的方式，尽力对与人类生存权相关的

领域进行“去商品化”，让全体人民分享市场运作的成果，让社会各阶层分担市场运作的成本，从而把市场重新“嵌入”社会伦理关系之中。

中国的情况似乎印证了卡尔·波兰尼有关人类社会发展的观察：市场力量的扩张或早或晚会引发旨在保护人、自然和生产组织的反向运动；保护性立法与其他干预手段是这种反向运动的特征。

第一讲，讲文本，第二讲，讲实证。希望两者可以互相支撑。我就讲到这里。大家有没有问题？

学生一：我有几个问题，第一，自发的市场经济与国家规管的市场经济，两者到底是什么关系？是不和的关系、先后的关系还是非此即彼的关系？第二个问题，国家干预是不是有个限度？第三个问题，政府规管会不会导致腐败？汶川地震中，很多校舍倒塌，但是希望工程的校舍就倒塌得少。

先说第三个问题，我想我们要把冷静的分析和情绪化的泄愤区分开来。自从地震以来，很多人对学校坍塌的第一反应就是愤慨。但是我也希望大家能冷静地分析，为什

么呢？不仅仅中国的校舍容易塌，全世界的校舍都容易塌。我为什么得出这个结论呢？因为我看到了 OECD 的一篇报告，专门讨论学校建筑在地震中的表现。学校教室的设置本身就使得这样的建筑比较容易塌。这份报告不是汶川地震后才出现的，而是早就有的。说明地震中，学校建筑坍塌是普遍现象。恐怕大家也知道台湾的“9·21”地震。“9·21”地震中，也有一千五百多所校舍坍塌。当时台湾也有非常强烈的反应，也迫使教育机构的首长下台。这也可以说明校舍是比较容易塌的，因为教室跨度大，窗户比较大而且比较多。为什么希望工程的学校没有塌？我没有数据，但我想有一个逻辑，就是希望工程援助的学校建筑恐怕比较新。在汶川那个地区，以前从来没有人预测有这么大的地震，建筑标准也许根本没有这方面的要求。仅仅说腐败是校舍坍塌的原因，我想太简单了，让我们对这一事件的反思走向一个过于简单的思路。真正重要的是避免未来悲剧再产生，这就要求把各种各样的原因都考虑进去，而不仅仅是腐败问题。如果仅是腐败一个原因，事情还好办，实际原因也许复杂得多。

第一个问题是关于政府干预的市场与自我调节的市场

的关系。最重要的是，正如卡尔·波兰尼所说，自我调节的市场就是一个乌托邦，哪里都不存在。世界上找不到样板。有人说美国可能是自我调节的市场经济。但对美国，你不要光看美国人说什么，而是要看他们做什么。里根、撒切尔执政时鼓吹自由市场，但他们的很多改革根本推不下去，遭到强烈抵制。政府的干预当然是有限度的。规管看起来简单，其实并不是那么简单。我刚才只有时间讲理念，没有时间讲规管的细节。规管和再分配都会受到特殊利益的干扰。比如，企业主不想为安全措施增加成本。再分配需要富人多缴税，他们当然不情愿，会逃税。具体如何进行规管和再分配，是相当复杂的事。总之，自我调节的市场与政府规管的市场之间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而是自我调节的市场根本就不可能存在，政府干预下的市场一定会存在。它干预到哪个程度，那就要看各个国家的具体情况。

学生二：据说我们国家一年的公款吃喝、公车消费、公费旅游的费用高达9千亿。您怎么看这个现象？

这个数据我看到过。我怀疑它的真实性。前两天财政

部否认这个报道。当然，9 千亿也罢，3 千亿也罢，1 百亿也罢，数字还是很大。老百姓的钱，如果不该花，就不该花。但是，谴责公款花费，往往成为某些人反对政府干预、反对规管的借口。他们鼓吹小政府、大社会。报纸上经常说中国是官员人数占人口比例最高的国家。说这话的人完全不看证据。实际上，世界上有一个数据库，测量官员人数占人口比例。这个数据库表明，中国是官民比最低的国家之一。网上有很多东西是极不靠谱的。比如，网上流传照片对比，中国的市政府建筑物怎样，美国的市政府建筑物又怎样。我经常看到这些东西。宣扬这些东西的人，要么没去过美国，要么有意编造。你可以查美国各州的首府，看看那儿的政府建筑。有这方面专门的网站。我刚刚去过美国犹他州，犹他州的人口还没有东莞多，州政府的建筑是一百多年前建的，每根柱子都是整条的大理石，是一百年前的“形象工程”。

一方面，我们要认清政府可能腐败、浪费、寻租；但另一方面，不能说有问题，就不要政府干预。我说这样污名化政府是市场原教旨主义的策略。大家一定要理智分析。控制政府开支，可以采取很多措施，比如公费开支要

使用公务消费卡，就是个好方法。如果由此得出结论说中国政府太大，我觉得则是愚蠢的。中国中央政府的所有人员加起来也许还没有美国一个农业部的雇员多。美国农业部雇员有 10 多万人。中国农业部多少人？中国财政部、发改委，就那么点人，管全国的财务、项目，怎么管得过来？政府该扩大，就得扩大。比方说煤矿安全监管，美国对每个矿井都要进行多次安全检查。中国最高峰时有 10 万矿井，而煤矿安全检查人员就那么几百、上千人。你让他们每个矿走一遍，他们就老了，该退休了。要想煤矿生产安全，就得增加安检人员。

文
本

波兰尼《大转型》一书 1944 年在美国出版后，有过数次再版；在 2001 年最新修订版中增加了约瑟夫·斯蒂格利茨撰写的《前言》及弗雷德·布洛克撰写的《导言》。本书收录的这两篇文本，出自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中文译本，译者冯钢、刘阳。

《大转型》前言

约瑟夫·斯蒂格利茨 (Joseph E. Stiglitz)

能够为卡尔·波兰尼 (Karl Polanyi) 这本经典著作撰写前言，是一件荣幸的事。这本书描述了欧洲文明从前工业世界到工业化时代的大转变，以及伴随这个过程而发生的观念、意识形态、社会和经济政策上的转换。由于欧洲文明的这个转变可以类比于今日世界各地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转型，所以，波兰尼常让人们感觉到，他是在直接针对当下问题发言。他的观点——以及他的关切——与1999年和2000年在西雅图和布拉格大街上那些反对国际金融组织的动乱者和示威者们提出来的问题是一致的。在R. M. 麦基弗 (R. M. MacIver) 为这本书的1944年首版所写的导言中——那个时候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联合国还仅仅只是存在于纸上——他以一种与波兰尼相似的预见能力写道：“这本书在当下的最重要意义就在于，它为未

来国际组织的缔造者们揭示了历史教训。”如果这些人当时认真地读了这本书，并认真对待了它所揭示的教训，那么他们所鼓吹的政策就会比实际提出的不知要好上多少倍！

试图用不多的几行字来概括这样一本复杂而微妙的著作是非常困难的，甚至很可能是错误的。尽管从语言 and 经济学方面看，一本半个世纪以前写就的著作在今天可能会不大好理解，但波兰尼所提出的问题和视野并没有丧失它的卓越性。他的中心主题包括：自发调节的市场从来没有真正存在过；它们的缺陷——不仅仅就它们的内在运转而言，也包括它们的后果（如，对穷人造成的影响）——是如此重大，以至于政府干预成为必需；以及，所产生的这些后果是否严重，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变迁的速度。波兰尼的分析清楚地表明，广泛流行的渗透经济（trickle-down economics）的教义——即包括穷人在内的所有人都会从增长中受益——得不到历史事实的支持。他还廓清了各种意识形态与特殊利益之间的相互关联：自由市场的意识形态是如何成为新工业利益的婢女的，而这些利益又是如何对这种意识形态加以选择利用的——当他们的利益有要求时，他们照样会要求政府干预。

波兰尼是在现代经济学家界定自发调节市场的局限性之前写作《大转型》的。在今天，任何有声望的知识分子都不会去支持这样一种看法，即市场本身就是有效率的，而不必去考虑它在公平上产生的后果。无论何时，只要出现信息不完备或者市场失灵——也就是说，本质上总是如此——那么干预就存在，而且从原则上讲，这种干预可以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大体上，我们已经达到一个更加平衡的立场，已经能够既认识到市场的力量，也认识到它的局限，认识到政府在经济中扮演重要角色的必要性，尽管大家对这种角色的边界还在争论。例如，人们对金融市场需要政府管制这一点，已经达成普遍共识，但还没有就如何才能最好地做到这一点获得一致意见。

自现代以来，有非常多的证据支持以下历史经验：增长可能会导致贫困的增加。但我们同样知道，增长可以为社会的绝大部分带来巨大的好处，正如在一些更开化的（enlightened）发达工业国家中所发生的那样。

波兰尼强调了自由劳动力市场、自由贸易和自发调节的货币机制这三个信条之间的相互关联性。由此，他的著作成为今天占支配地位的系统研究方法（它是由 20 世纪之

初一般均衡论经济学家们所预示的) 的先驱。现今仍然有少数经济学家在坚持金本位的信条, 他们认为现代经济的问题正是由于偏离了金本位体系而造成的, 但这使得自发调节市场的鼓吹者的地位更易于受到挑战。浮动的汇率是那个时候的常规, 人们可以认为这将支持那些信奉自发调节的人所持的立场。毕竟, 凭什么外币汇兑市场应该由不同于支配其他市场的规则来统治呢? 不过也恰恰是在这里, 自发调节市场的软肋暴露了出来(至少对那些从来不注意这个信条的社会后果的人而言是如此)! 因为有充分的证据表明, 这类市场(与许多其他资产市场一样)表现出过度的变动性(volatility), 也就是说, 表现出超出构成要素的变化所能解释的变动性。同样有充分的证据表明, 这些价格——以及更广泛而言的投资者的预期——表现出来的过度变动性可能会对经济造成严重灾难。最近的全球金融危机让当代人又记起大萧条(the Great Depression)的教训: 自发调节的市场并不总是像它的鼓吹者希望我们相信的那样起作用。甚至美国财政部(the U. S. Treasury)(不管是在共和党还是民主党治下)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the IMF)这些自由市场体系信仰的堡垒, 都不认为政府不应

该干预汇率，尽管它们从来没有给出一个内在一致的、有说服力的解释，来说明为什么这个市场应该与其他市场区别对待。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自相矛盾——在表明信仰自由市场体系的同时，却作为一个公共组织而经常干预汇率市场，为外来债权人解套（bail out）提供基金，与此同时却索要高利率而使国内企业破产——已经在 19 世纪的意识形态争论中被预示了。事实上，劳动力和货物的自由市场从来就没有存在过。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如今鼓吹劳动力自由流动的人已寥寥无几了，并且一方面，发达工业国家在教导不那么发达的国家避开保护主义和政府补贴的邪恶，而另一方面，它们却并不怎么乐意向代表发展中国家比较优势的商品和服务开放市场，尽管它们强硬要求发展中国家开放自己的市场。

不过，今天，战线的位置与波兰尼写作时的情况已大有不同。如我在早些时候所观察到的，如今只有顽固分子还肯——在一个极端——为自发调节的经济辩护，或者——在另一个极端——为政府运转的经济说话。每个人都意识到了市场的力量，也遵从于它的局限性。但在这之

上，经济学家们的观点之间还是有着重要的区别。其中有些区别是容易摒弃的：装扮成经济科学和良善政策的意识形态和特殊利益。最近对发展中国家的金融和资本市场自由化的推进（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美国财政部发动），就是这方面的一个例子。另外，人们很少会不同意，在许多国家规制既没有加强它们的金融体系，也没有促进经济增长，很明显这些规制应该被剥离掉。但“自由市场分子”走得更远，并给听从他们建议的国家带来了灾难性后果，正如最近的全球金融危机所证明的那样。而且即使是在这些最近的事件发生之前，已有充分证据表明，这样的自由化可能给一个国家带来巨大的风险，而且这些风险将会不成比例地落在穷人身上，而支持这样的自由化会促进增长的证据——往好里说——却是明显不足的。不过与上述例子不同，还有一些问题的结论远非清晰可见。自由国际贸易使一个国家得以利用自己的比较优势，增加平均收入，尽管它会使一些个人失去工作。但在失业率非常高的发展中国家，由贸易自由化而毁掉的工作机会可能明显要比它所创造的多，特别是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把贸易自由化与高利率捆绑起来时，情况尤其如此，因为这使得创建

工作岗位和新企业成为不可能。没有人可以宣称，将工人从低生产率的工作中转移出来进入失业状态，会减少贫困或者增加国民收入。自发调节市场的信徒完全相信某种形式的赛伊定律（Say's law），即劳动力的供给会创造自己的需求。对于一个由低工资而发家的资本家而言，高失业率甚至可能是一种有利条件，因为它会对工人的工资要求产生压制力量。但对经济学家而言，失业工人表明的是运转不良的经济，我们已经在太多的国家看到了这种或那种运转不良的极大证据。自发调节经济的某些鼓吹者把这些运转不良归罪于政府本身；但不管这种归罪是否合理，真正重要的是自发调节经济的神话在今天实际上已经寿终正寝了。

但是波兰尼强调了自发调节经济的一种特殊缺陷，这种缺陷直到最近才再次成为讨论对象。它包括经济与社会之间的关系，以及经济体系——或者经济变革——是如何影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此外，随着社会关系的重要性越来越被认识到，词汇已发生了改变。例如，我们现在谈论社会资本。我们认识到，在拉美许多地方，过长的失业期、持续的严重不平等，以及无处不在的贫困和污秽，已

经对那里的社会整合产生了灾难性的影响，并成为那里层出不穷、愈演愈烈的暴力现象的助推剂。我们认识到，俄罗斯改革的方式和速度侵蚀了社会关系，破坏了社会资本，导致了俄罗斯黑手党（the Russian Mafia）的出现乃至它的统治地位。我们认识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取消了对印尼的食品补助金，正如工资的直线下降和失业率的急剧上升一样导致了可预见的（并且确实被预见到的）政治和社会骚乱。考虑到这个国家的历史，出现这种局面的可能性本该表现得特别明显。在所有这些例子中，不仅经济政策造成了古老（尽管有些比较脆弱）的社会关系的崩溃；社会关系的这种崩溃本身也会产生非常不利的经济效应。投资者不会情愿把他们的钱投入到那些社会中存在高度紧张的国家，而且这些国家内的很多人也会把他们的钱抽离出来，这样就造成了一种恶性循环。

绝大多数社会都在自己的历史中演化出一些照顾穷人和社会底层的人（the disadvantaged）的办法。工业时代的来临使得个人越来越难以担负照看自己的全部责任。诚然，一个农民可能会失去他的收成，并且一个以生存为目的的农民可能会因为要为一个阴雨天气（或更准确地说要为一

个干旱季节) 储备钱财而备感艰辛。但他从来不会缺乏有报酬的工作 (gainful employment)。而在现代工业社会里, 个人会遭到他们不可控的力量的打击。如果失业率很高——像大萧条中所发生的那样, 或者像许多发展中国家今天的情况一样——那么个人所能做的就极其有限。他们可能相信, 也可能不相信自由市场分子关于让工资保持弹性很重要 (也就是说, 接受在毫无补偿的情况下被解雇, 或者爽快地答应降低工资) 的说教, 但他们自己却对推进这样的改革无能为力, 即使这些改革确实具有促进充分就业的美好效果。明显不能成立的是, 通过让自己满足于更低的工资, 个人就能够立即获得就业。效率工资理论、内部人—外部人理论以及一系列其他理论, 已经提出了许多强有力的解释, 来说明为什么劳动力市场并不像自发调节市场鼓吹者所认为的那样运作。但无论这些解释是怎样的, 在这里真正重要的事实是, 失业不是一种幻觉, 现代社会需要有应对它的方式, 而自发调节的市场并没有这样做, 至少是没有以能被社会接受的方式这样做 (对这一点甚至也是有解释的, 但讨论这些解释会让我离题更远)。快速的转型破坏了旧有的应对机制和旧有的安全网, 但在新的应

对机制发展出来之前，它已经产生了这方面新的需要。很不幸，来自 19 世纪的这个教训已经太过经常地被华盛顿共识（the Washington consensus）——它是自由主义正统观念的现代版——的鼓吹者们遗忘了。

这些社会应对机制的失败反过来已经导致了对早先被称为社会资本的那种东西的侵蚀。最近的 25 年中发生了两起这方面的重大事件。前面我已提到作为东亚危机一部分的印尼灾难。在这场危机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美国财政部以及新自由主义教义的其他鼓吹者抵制本该成为解决方案重要组成部分的措施：不偿还债务。这些债务中的绝大多数是私人部门向私人借贷者的贷款；当借贷者无法偿还借款时，本来是有处理这一情况的标准办法的：破产。破产是现代资本主义的核心部分。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此说不，因为破产将造成对契约神圣性的侵犯。然而这种对更为重要的契约——社会契约——的侵犯，他们却全然没有一丁点儿的顾虑。他们更喜欢为政府提供基金，使外国债权人得以解套，而这些人其实在出借时并未守持应有的谨慎态度。与此同时，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推行让那些旁观者付出沉重代价的政策，尽管这些工人和小企业在

危机的最初来临中并没有扮演任何角色。

更富戏剧性的是俄国的失败。这个曾经成为一场实验——共产主义——的牺牲品的国家，又成为一次新实验的对象。这个新实验就是，在政府还没有来得及让必要的法律和制度框架就位的时候，就开始把自发调节的市场经济的理念付诸实施。正如大约 70 年前布尔什维克强制推行了一次快速社会转型一样，现在新自由主义者在强制推行另一场将带来毁灭性后果的快速社会转型。这个国家的人民曾得到承诺，一旦市场的力量释放出来，经济就会欣欣向荣：那种资源配置被扭曲的、因社会所有制而导致激励不足的、低效率的中央计划体系，将被分权化、自由化和私有化所取代。

然而繁荣昌盛并没有发生。经济大约萎缩了一半，贫困比例（以每日 4 美元为标准）从 2% 上升到接近 50%。在私有化使少数寡头变成亿万富翁的同时，政府甚至没有钱给穷人支付年金——所有这些都发生在一个自然资源非常丰富的国家。资本市场的自由化被认为是向世界表明这里是一个吸引人的投资场所，但它实际上是一个只能进不能出的无底洞。所以毫不奇怪，资本成群结队地逃了出来。由

于私有化进程缺少合法性，所以私有财产权的背后并没有社会共识的支撑。把钱留在俄罗斯的那些人有充分的理由担心，一旦一个新政府上台，他们很可能会在一夜之间变得一无所有。即使撇开政治上的问题不谈，我们也很容易理解为什么一个理性投资者会将他的钱放在繁荣的美国股票市场，而不是投在一个处于不折不扣萧条中的国家。现在，尽管有点太晚，但这些错误政策的后果正在被意识到；而想要把逃逸了的资本重新吸引回来几乎已经不可能了，除非保证无论财富是如何获得的，都能够保有下去，可是这样的话就意味着——实际上是必然导致——寡头结构本身的继续维持。

经济科学与经济历史已经开始认识到波兰尼论点的有效性。但经济政策——尤其是华盛顿共识的信条所反映出来的经济政策，它们教导发展中世界和那些转轨经济体应该如何完成它们的大转型——看起来还没意识到这一点。正如我们已经指出的那样，波兰尼揭穿了自由市场的神话：从来没有存在过真正自由、自发调节的市场体系。今天已经工业化了的那些国家的政府在它们当初的转型中扮演了积极的角色，不仅通过关税保护了工业，而且

也努力促进新技术。在美国，第一条电报线于1842年得到联邦政府的资助，而农业生产力的突破性提高——这为工业化提供了基础——有赖于政府的研究、传授和其他扩展性服务。在西欧，对资本的限制性规定直到前不久才取消。甚至在今天，保护主义和政府干预都还活着，而且活得很好：美国政府威胁对欧洲实行贸易制裁，除非后者向加勒比地区的美国公司所拥有的香蕉开放市场。尽管有时这些干预是正当有理的，因为它能被当作针对其他政府进行的干预的必要应对措施，但确实存在无数不知羞耻的保护主义和补贴的例子，比如农业方面的那些例子。在当经济顾问委员会主席的时候，我见到了一个又一个例子，从墨西哥土豆和鳄梨到日本电影，到乌克兰的女式大衣，再到俄罗斯的铀。香港长期作为自由市场的堡垒而被宣扬，但当香港发现来自纽约的投机者正试图通过同时对股票和货币市场进行投机来摧毁它的经济时，它对两者进行了大量的干预。美国政府大声抗议，说这是对自由市场原则的废弃。然而香港的干预成功了——它稳定住了那两个市场，避开了对它的通货的未来威胁，而且从交易中大赚其钱。

新自由主义华盛顿共识的鼓吹者们强调，问题的根源

正在于政府的干预；转型的关键在于“让价格就位”，以及通过私有化和自由化把政府从经济中赶出去。在这种观点看来，发展不外乎就是资本的积累以及资源配置效率的提高——这样一些技术性的东西。这种意识形态误解了转型本身的性质——它是社会的转型，而不仅仅是经济的转型，并且即使是这种转型的经济方面也比他们的简单药方所蕴含的要深刻得多。他们的观点代表了一种对历史的误读，正如波兰尼有力地指出的那样。

如果波兰尼是在今天进行写作，就会有额外的证据支持他的结论。例如，在东亚——整个世界中最成功的一部分——政府扮演了真正的中心角色，并且或明或暗地承认保持社会团结的价值，以及不仅致力于保护而且还努力提高社会和人力资本。在这个地区的各个地方，不仅有迅速的经济增长，而且贫困也大量减少。如果说共产主义在苏联和东欧的失败为市场体系对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提供了强有力的佐证，那么东亚的成功则为政府在其中扮演活跃角色的经济对自发调节的市场的优越性提供了同样强有力的证明。恰恰是由于这个原因，市场意识形态的持有者才在东亚危机期间几乎表现出某种愉悦，因为他们觉得这

场危机暴露出积极政府模式的致命弱点。尽管他们的说教一方面确实提到了对加强金融监管的需要，但他们更多是抓住这个机会促成更大的市场灵活性：这种灵活性是消除那些社会契约的代名词，而正是这些契约提供了增强社会和政治稳定——而这种稳定是东亚奇迹的必要条件——所必需的经济安全。当然，事实上东亚危机正是自发调节的市场失败的最戏剧性的例证：正是短期资本流的释放，在全世界晃荡着想寻找最高回报的大量美元——它们只受情绪化的快速理性和非理性变化的支配——成为这场危机的根源。

让我通过回到波兰尼的两个中心主题来结束这篇前言。第一个主题关注的是政治和经济之间复杂的纠葛关系。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并不仅仅是可以替代自由市场的经济体系，它们代表了对自由政治传统的重大偏离。但正如波兰尼所言，“法西斯主义，与社会主义一样，根植于一个无法再运转的市场社会”。新自由主义信条的鼎盛时期大致在1990~1997年，在柏林墙倒塌之后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之前。有人也许会说共产主义在苏联和东欧的终结标志着市场经济以及自发调节市场信念的胜利。但我相信，

这个解释是错误的。毕竟，在发达国家内部，这个阶段的特征在于所有地方都发生了对这些信条——里根—撒切尔自由市场信条——的拒斥以及对“新民主党”（New Democrat）或者“新工党”（New Labor）政策的支持。一个更有说服力的解释是，冷战期间先进工业化国家只不过是无法承担采取这些政策的风险，即如此伤害穷国的风险。这些国家原本是有选择余地的，它们同时受到西方和东方的劝诱，而西方对策的失败实例面临使它们站到另一个阵营中去的危险。随着柏林墙的倒塌，这些国家就再没有别的地方可以去了。含有巨大风险的主义于是毫无顾忌地强加在它们身上。但这种考虑问题的方式不仅不谨慎，同时也是无知的：因为对于一个不能给多数人——或者数量可观的少数人——带来好处的市场经济，人们可以用无数种声名狼藉的方式来加以拒绝。一个所谓的自发调节市场经济可能会演化为黑手党资本主义——以及一个黑手党政治体系——很不幸，在这个世界的一些地方，这种担心是真实而迫切的。

波兰尼把市场看作一个更为广阔的经济的一部分，并且把这个广阔的经济看作一个还要广阔的社会的一部

分。他不是把市场经济看作目的本身，而是把它看作通向更为基本的目的的手段。私有化、自由化甚至宏观稳定都太多地被当作改革的目标本身来对待。记分卡被用来记录不同国家私有化的速度有多快——却从来不去想私有化本身是很容易的：要做的一切就是把财产分给自己的朋友，并期望对方回报以租金。但总是没有记分卡用来记录被推向贫困的个体的数量，或者相对于创造出来的就业机会而言那些被毁掉的就业机会的数量，或者暴力的增加，或者不安全感的增加以及无力感的增加。波兰尼谈论的则是一些更为基本的价值。在这些基本价值与自发调节市场的意识形态之间存在的断裂（disjunction），在今天和在波兰尼写作时同样清晰可见。我们告诉发展中国家民主的重要性，但当涉及他们最为关心的问题、那些影响他们生计的问题，即经济时，他们被告知：经济学的铁律让你无从选择；并且由于你（通过你的民主政治进程）很可能把事情搞糟，你必须放弃做那些关键性经济决策——比如宏观经济政策——的权力，把它交给一个独立的、几乎总是由金融界代表所支配的中央银行；为了保证你的行为与这个金融界的利益相一

致，你被告知要全力避免出现通货膨胀——至于就业和经济增长，不必去管它；为了保证你确实如此行事，你被告知要全心信靠中央银行的措施，诸如以固定比率扩大货币供给；当一种措施未能奏效时，就搬出另一种，比如通胀目标管理（inflation targeting）。简而言之，当我们的左手似乎是在通过民主向前殖民地中的个人赋权的同时，我们的右手又把它收了回来。

波兰尼非常恰当地以对复杂社会中的自由的讨论来结束他的这本著作。富兰克林·D·罗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说，在大萧条中，“我们没有什么可以害怕的，除了害怕本身”。他不仅谈论了那些古典自由权（言论自由、出版自由、集会自由以及信仰自由）的重要性，也讨论了免于恐惧和饥饿的权利的重要性。规制可能会剥夺某些人的自由，但这样做可以促进另一些人的自由。将资本任意在一国移进移出是某些人所实践的自由，但这种自由的实践是以其他人的巨大损失为代价的（用经济学的术语来说，这里存在着巨大的外部性）。不幸的是，自发调节经济的神话，无论是在自由放任的旧伪装下，还是在华盛顿共识的新伪装下，都并不代表着对这些自由的

平衡协调，因为穷人比其他人面临着更强烈的不安全感，并且在有些地方，比如俄罗斯，处在贫困境地的人数急剧上升而生活水准已然下降。对这些人而言，自由更少了，连免于饥饿和恐惧的权利都没有了。如果波兰尼在今天进行写作，我相信他会认为全球社会在当下所面临的挑战在于，它能不能重新调整这些不平衡——在一切都太迟之前。

《大转型》导言^①

弗雷德·布洛克 (Fred Block)

一位杰出的经济史学家，在回顾多年来《大转型》的

① 在准备这篇导言的过程中，我欠下了重大的债务。最主要的感谢要给 Kari Polanyi Levitt（波兰尼的独生女儿，曾任 McGill 大学教授。——译者注），她对这篇导言的几稿草稿提供了广泛而细致的评论，既包括内容上的也包括编辑上的。与她一起工作是一种珍贵的特权。Michael Flota, Miriam Joffe-Block, Marguerite Mendell, 以及 Margaret Somers 同样给了我有意义的反馈。在近 30 年的时间里，Margaret Somers 一直帮助我更切近地理解波兰尼的思想；我所写的许多内容都反映了她的想法。另外，Michael Flota 为这篇导言的准备提供了帮助，也为这个新版的大部分工作提供了帮助。

我同样要对 Kari Polanyi Levitt 和 Marguerite Mendell 作为坐落在魁北克蒙特利尔的康科迪亚大学 (Concordia University) 卡尔·波兰尼政治经济学研究所 (the Karl Polanyi Institute of Political Economy) 主任为我提供的帮助表示感谢。我对波兰尼思想的理解由于她们的合作以及对波兰尼的手稿档案的接触而大大深化了。期望更多地了解波兰尼思想的读者，以及国际社会在这个传统中工作的学者，应该联系卡尔·波兰尼研究所，并参考在蒙特利尔的 Black Rose 出版社出版的重要系列著作 *Critical Perspectives on Historic Issues*。

接受和影响史时感叹道：“有些书是挥之不去的。”这是一个恰当的判断。尽管写作于1940年代早期，卡尔·波兰尼作品的相关性和重要性却与日俱增。尽管如今的书很少具有超出几个月或几年的参考价值，但在半个多世纪之后《大转型》依然在许多方面保有新鲜价值。的确，对于理解21世纪之初的全球社会所面临的两难困境，这本书是必不可少的。

有充分的理由可以用来解释这种持久性价值。《大转型》提供了迄今为止对市场自由主义——即相信不管是民族国家社会还是全球经济都可以而且应该通过自发调节的市场来组织——最强有力的批判。自从1980年代、特别是1990年代初冷战结束以来，这种市场自由主义——在撒切尔主义、里根主义、新自由主义和“华盛顿共识”的标签下——已经开始支配全球政治。但在这本书1944年首版后不久，美国与苏联之间的冷战就加剧了，这种紧张模糊了波兰尼贡献的重要性。在资本主义捍卫者与苏式社会主义辩护者之间的高度极端化的辩论中，波兰尼那复杂的、辨析入微的立场毫无用武之地。然而，具有某种公平意味的是，随着冷战时代的结束，波兰尼的著作开始得到它本该

拥有的显著地位。

这个后冷战时代的核心争论在于对全球化的态度。新自由主义坚持认为通信和交通的新技术使得下面这种趋势既不可避免也值得追求：通过不断扩张的贸易和资本流，以及对盎格鲁—美利坚式自由市场资本主义模式的接受，使世界经济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在全世界，层出不穷的运动和理论家从不同的政治视角抨击了这种全球化的理念——有的从种族的、宗教的、民族的和地区的认同的角度拒绝它，另一些则持有与此不同的全球协作与合作的理念。这场争论中所有阵营的人都能从对《大转型》的阅读中获得教益；不管是新自由主义者还是他们的批评者，都能获得对市场自由主义历史更深刻的把握，以及对早期经济全球化努力的悲剧性后果的深入了解。

波兰尼的生平与著作

卡尔·波兰尼（1886～1964）在布达佩斯长大，成长

在一个社会承担和智识成就都非常突出的家庭环境中^①。他的弟弟迈克尔（Michael）成了一位其著作至今仍被广泛阅读的重要的科学哲学家。波兰尼本人早在一战之前就已是匈牙利学生和知识分子圈中一位有影响力的人物。在1920年代的维也纳，波兰尼作为资深编辑为中欧最重要的经济和金融周刊《奥地利国民经济》（*Der Österreichische Volkswirt*）工作。在这期间他首次接触了路德维希·冯·米塞斯（Ludwig von Mises）和他那著名的学生弗里德里希·哈耶克（Friedrich Hayek）的观点。米塞斯和哈耶克当时正试图重建市场自由主义在智识上的合法性，这种合法性当

^① 波兰尼的详尽传记还不曾出现，但大部分相关材料已被 Marguerite Mendell 和 Kari Polanyi Levitt 的下述文章所涵盖：“Karl Polanyi—His Life and Times,” 载 *Studies in Political Economy*. No. 22 (spring 1987): 7—39。亦参见 Levitt 编: *Life and Work of Karl Polanyi* (Montreal: Black Rose Press, 1990); 以及她的论文: “Karl Polanyi as a Socialist,” 载 Kenneth McRobbie 编: *Humanity, Society, and Commitment: On Karl Polanyi* (Montreal: Black Rose Press, 1994)。广泛的生平资料也可以从 Kenneth McRobbie 与 Kari Polanyi Levitt 编的 *Karl Polanyi in Vienna* (Montreal: Black Rose Press, 2000) 一书中获得。Peter Drucker, 一位熟识维也纳的波兰尼家族的管理学家, 在他的回忆录 *Adventures of a Bystander* (New York: John Wiley, 1994) 中写了一段妙趣横生的描述, 但许多特定事实——包括一些波兰尼亲属的名字——都是不准确的。

时已被第一次世界大战、俄国革命和社会主义魔力严重动摇了。^① 在当时短时间之内，米塞斯和哈耶克并没有产生什么影响。从 1930 年代中期直到 1960 年代，能够为政府积极管理经济提供合法性的凯恩斯主义经济理念支配着西方的国民政策。^② 但在二战之后，米塞斯与哈耶克在美国和英国不知疲倦地鼓吹市场自由主义，并直接启发了像米尔顿·弗里德曼（Milton Friedman）这样有影响力的追随者。哈耶克一直活到 1992 年，这么长的寿命足以使他由苏联的解体而感到自己得到了平反。在去世之前的那段岁月里，他被广泛地尊为新自由主义之父——启发了玛格丽特·撒切尔（Margaret Thatcher）和罗纳德·里根（Ronald

① 对从 1920 年代直到 1990 年代的路德维希·冯·米塞斯和弗里德里希·哈耶克的叙述与分析，见 Richard Cockett, *Thinking the Unthinkable: Think Tanks and the Economic Counter-Revolution, 1931 ~ 1983* (London: Fontana Press, 1995)。Cockett 强调了这种具有讽刺性的现象：发明了市场资本主义的是英国，可是它却不得不从维也纳把它重新进口进来。

② 巧合的是，波兰尼的著作首版的年份与哈耶克出版其最著名的 *The Road to Serfdom* (Chicago: Chicago Press, 1944) 的年份相同。波兰尼的著作赞许美国的新经济政策为市场力量的影响设限，而哈耶克的书则坚持认为新经济政策改革把美国推向了既可能导致经济毁灭又可能导致极权主义统治的危险边缘。

Reagan) 追求去规制化、自由化和私有化的政策。但是，早在 1920 年代波兰尼就已经直接挑战了米塞斯的论点，并且此后对市场自由主义的批判一直是他的中心理论关切。

在为《奥地利国民经济》工作期间，波兰尼见证了预示后来的大萧条以及法西斯兴起的 1929 年美国股票市场的崩溃，和 1931 年维也纳信贷的失败。但随着希特勒 1933 年攫取了政权，波兰尼的社会主义观点就变得在政治上可疑了，他被要求从周刊编辑的位置上辞职。他流亡去了英国，在那里作为工人教育协会 (the Workers'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这是牛津和伦敦大学的校外部——的一个讲师。^① 对课程的准备引导波兰尼将自己沉浸在英国社会史和经济史的材料中。在《大转型》中，波兰尼将这些历史材料与他对米塞斯和哈耶克那些在今天看来极有影响的观点的批判熔为一炉。

这本书的实际写作是在波兰尼 1940 年代早期在美国佛

^① Marguerite Mendell, "Karl Polanyi and Socialist Education," 载 Kenneth McRobbie 编: *Humanity, Society, and Commitment: On Karl Polanyi* (Montreal: Black Rose Press, 1994), 第 25—42 页。

蒙特州的本宁顿学院（Bennington College）做访问学者期间完成的。^①在一项奖学金的资助下，他可以将所有的时间用于写作，而且环境的改变有助于波兰尼综合他思想中的各种脉络。实际上，这本书的持久贡献之一——它对规制全球经济的那些制度的关注——是直接与他多国流亡经历联系在一起的。从布达佩斯到维也纳到英国以及美国的经历，与一种深沉的道德责任感结合在一起，使波兰尼成为某种世界公民。在生命垂暮之际，他给一个老朋友写信时说：“我的一生是‘世界性的’一生——我经历了人类世界的生活……我的著作是为亚洲，为非洲，为新生民族而写的。”^② 尽管他一直保留着对祖国匈牙利的深沉感情，波兰尼已经超越了欧洲中心主义的视野，并且认识到各种攻击性的民族主义是如何被某种全球经济安排所推动和支持的。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年月里，波兰尼在纽约的

① 这本书是用英文写的；波兰尼从小就流利地掌握了英语。

② 致 Be de Waard 的信，1958 年 1 月 6 日，转引自 Iлона Duczynska Polanyi（波兰尼的妻子——译者注）：“我 1920 年第一次遇见波兰尼……”载 Kenneth McRobbie 与 Kari Polanyi Levitt 编：《Karl Polanyi in Vienna》（Montreal：Black Rose Press，2000），第 313 页、第 302—315 页。

哥伦比亚大学任教，他在那里和他的学生展开了对前资本主义社会中货币、贸易和市场的人类学研究。他与 C·M·阿伦斯伯格（Conrad M. Arensberg）和 H·W·皮尔逊（Harry W. Pearson）一道出版了《早期帝国中的贸易与市场》；后来，他的学生们准备以波兰尼这一时期的工作为基础为他出版身后著作。A·罗特斯泰因（Abraham Rotstein）帮助出版了《达荷美与奴隶贸易》，G·多尔顿（George Dalton）编辑了一个由从前出版过的文章——包括《大转型》的节选——组成的文集《原始的、古代的和现代的经济：卡尔·波兰尼文选》；皮尔逊也根据波兰尼在哥伦比亚大学的课程笔记编辑出版了《人类的生计》。^①

^① Karl Polanyi, Conrad M. Arensberg 与 Harry W. Pearson, *Trade and Market in the Early Empires: Economies in History and Theory*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57); Polanyi, *Dahomey and the slave Trade: An Analysis of an Archaic Econom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1966); George Dalton 编, *Primitive, Archaic, and Modern Economics: Essays of Karl Polanyi* (1968; reprint, Boston: Beacon Press, 1971); Harry W. Pearson 编, *The Livelihood of Ma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7)。

波兰尼的论点：结构与理论

《大转型》由三部分组成。第一和第三部分聚焦于产生第一次世界大战、大萧条、法西斯在欧洲大陆的兴起、美国的新经济政策以及苏联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等等这些事件的直接环境。在这些导论性和结论性的章节中，波兰尼构建起一个谜：为什么在欧洲，一段延长了的相对和平繁荣的时期——从 1815 年持续到 1914 年——突然让位于一场尾随着经济崩溃的世界大战？第二部分——全书的核心——给出了波兰尼对这个谜的解释。通过回溯到 19 世纪最初岁月的英国工业革命，波兰尼表明了当时的英国思想家是如何通过发展出市场自由主义理论来对早期工业化困扰作出反应的，这种理论的核心信念在于，认为人类社会应该从属于自发调节的市场。他解释道，作为英国“世界工厂”式领导地位的一个后果，这些信念成为世界经济的组织原则。在第二部分的后半段，即第十一章到十八章，波兰尼论证说市场自由主义产生出了一种必然的反应——以保护社会免于市场侵害为目的的不约而同的努力。这些努力的存在意味着市场自由主义无法像想象中

那样运转，意味着统治全球经济的那些制度，在各国内部和国家之间制造了不断加剧的紧张。波兰尼追溯了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和平崩溃的根源，并且表明，导致大萧条的经济崩溃乃是以市场自由主义为基础组织全球经济这种企图的直接后果。第二次“大转变”——法西斯主义的兴起——是第一次“大转变”——市场自由主义——的一个后果。

在展开他的论证的时候，波兰尼仰仗于他对历史学、人类学和社会理论的广泛阅读。^① 针对从15世纪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的历史事件，《大转型》提供了重要的看法；它也对如下这些广泛多样的议题作出了原创性的贡献：互惠和再分配在前现代社会中的重要性，古典经济理论的局限性，把自然商品化所带来的风险。许多当代的社会科学家——人类学家、政治学家、社会学家、历史学家和经济学家——都已经从波兰尼的论述中得到了理论启发。今天

^① 关于对波兰尼的一些关键思想来源的分析，见 Margaret Somers, “Karl Polanyi’s Intellectual Legacy,” 载 Levitt 编: *Life and Work of Karl Polanyi* (Montreal: Black Rose Press, 1990), 第152—158页。

越来越多的书和文章通过对《大转型》的核心征引而得以成型。

由于该书异常的丰富性，试图概括它的努力是徒劳的；这里所能做的，最多不过是详细阐述波兰尼论证中的某些主要线索。但想要做到这一点，首先要重新组织他理论立场的独创性。波兰尼并不适用于政治版图的标准划分；尽管他同意凯恩斯对市场自由主义的许多批判，他也很难被看作一个凯恩斯主义者。终其一生，他都将自己视为一个社会主义者，但它与包括主流马克思主义在内的各种形式的经济决定论都有深刻的区别。^①他对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定义本身就与对这些概念的惯常理解大异其趣。

^① 波兰尼与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关系，是文献中最复杂和有争议的问题之一。见 Marguerite Mendell 和 Kari Polanyi Levitt: “Karl Polanyi—His Life and Times”; Fred Block 与 Margaret Somers, “Beyond the Economic Fallacy: The Holistic Social Science of Karl Polanyi,” 载 Theda Skocpol 主编, *Vision and Method in Historical Sociolog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第 47—84 页; Rhoda H. Haperin, *Cultural Economies: Past and Present*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94)。

波兰尼的“嵌入”（embeddedness）概念

解释波兰尼思想的逻辑起点是“嵌入”概念。作为他对社会思想所作的可能是最为著名的一个贡献，这个概念同时也已经成为无数混乱的根源。波兰尼的论证起始于对下面这一点的强调，即直到当下为止，现代经济思想的整个传统都奠基于一概念——经济是一个由相互连锁的市场组成的体系，这个体系能通过价格机制自动调节供给和需求。即使是在经济学家承认市场体系有时需要政府来克服市场失败时，他们还是依赖于把经济视为经由有机整合的市场组成的均衡体系的概念。波兰尼的意图在于表明，这个概念与有史以来人类社会的现实的差距是多么大。他坚持认为，在19世纪之前，人类经济一直都是嵌入社会之中的。

“嵌入”这个词表达了这样一种理念，即经济并非像经济理论中说的那样是自足（autonomous）的，而是从属于政治、宗教和社会关系的。^①波兰尼赋予这个术语的内

^① 波兰尼的“嵌入”概念已经被一些重要的当代学者所借用和不断阐释，包括 John Ruggie, “International Regimes, Transactions, and Change:

涵超出了人们今天已熟知的那种理解，即市场交易有赖于信任、相互理解和法律对契约的强制执行。他使用这个概念是为了强调古典经济学家——特别是马尔萨斯（Malthus）和李嘉图（Ricardo）——与从前的思想家之间的根本决裂。和历史上将经济附属于社会的常规模式不同，他们的自发调节市场体系要求社会从属于市场的逻辑：他在第一部分中写道：“终极而言，这正是由市场控制经济体系会对整个社会组织产生致命后果的原因所在：它意味着要让社会的运转从属于市场。与经济嵌入社会关系相反，社会关系被嵌入经济体系之中。”^①不过这个段落以及其他类似的段落本身导致了对波兰尼观点的一种误读。经常有

（接上页）Embedded Liberalism in the Postwar Economic Order,” 载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36 (spring 1982)：第 379—415 页；Mark Granovetter, “Economic Ac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The Problem of Embeddedness,” 载 *American Journal of Industrial Transformation*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1995)。到底是什么启发了这个术语的创造还不清楚，不过看起来比较可能的是，波兰尼借用了来自采煤业的隐喻。在研究英国经济史的时候，他广泛阅读了关于英国采矿业的历史和技术材料，而采矿的任务就是把嵌入矿井石壁中的煤炭分离出来。

① 这段话实际是在第二篇第五章的开始。——译者注

人错误地认为，波兰尼的意思是说，随着资本主义在19世纪的兴起，经济已经成功地脱嵌于社会并开始支配社会。^①

这种误读模糊了波兰尼论点的独创性和理论丰富性。波兰尼确实说过古典经济学家们想要创造一个经济已经有效脱嵌的社会，而且他们鼓励政治家们去追求这个目标。可是他同样坚持认为他们不曾也不可能达到这个目标。实际上，波兰尼反复说一种脱嵌的、完全自发调节的市场经济是一项乌托邦建构；是一种不可能存在的东西。例如，在第一部分的开篇他就写道：“我们的主题是：这种自我调节的市场的理念，是彻头彻尾的乌托邦。除非消灭社会中的人和自然物质，否则这样一种制度就不能存在于任何时期；它会摧毁人类并将其环境变成一片荒野。”

^① 像伟大的法国历史学家费迪南德·布罗代尔这样的人物都是这样解读波兰尼的。见 Braudel, *Civilization and Capitalism Fifteenth Eighteenth Century*, Vol. 2, *The Wheels of Commerce*, trans. Sian Reynold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第225—229页。

为什么脱嵌（disembedding）不可能成功

波兰尼认为要想创造一个完全自发调节的市场经济，就必须把人类与自然环境转变成纯粹的商品，而这必然会造成社会和自然环境的毁灭。在他眼中，自发调节市场理论家及其同盟者经常把人类社会推到悬崖边。但当不受限制的市场所产生的后果变得昭然若揭时，人们会抵制它；他们拒绝像旅鼠那样前赴后继地走向悬崖，自蹈死地。相反，他们会通过从市场自发调节的信条中抽身而退来挽救社会并使自然环境免于毁灭。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让市场脱嵌就好比拉伸一条巨大的橡皮筋。让市场得到更大程度自治的努力同时也增加了张力的程度。随着进一步的拉伸，或者橡皮筋绷断——意味着社会解体——或者经济回复到更嵌入的状态。

这项论证的根本逻辑在于波兰尼在真实的和虚拟的商品之间所作的区分。对波兰尼而言，商品就是那些为了在市场上出卖而生产出来的东西。根据这个定义，土地、劳动力和货币都是虚拟商品，因为它们最初生产出来并非用于在市场上出售的。劳动力不过是人类的行为，土地是被细分的自然，而现代社会中货币与信用的供给必然是政府的政策创造的。现代经济

始于假设这些虚拟商品会像真实商品那样起作用，但波兰尼坚持认为这种手法会产生致命后果。因为这意味着经济理论的建立基于一个谎言，而这个谎言恰恰使人类社会处于危险之中。

波兰尼的论证有两个层面。第一层是一项道德论证：认为把自然和人类当成物品且其价格完全由市场决定，这明显是错误的。这种想法亵渎了数百年来统治着社会的那些原则：自然与人的生命几乎一直都被认为有其神圣的一面。这一神圣的维度与将劳动力和自然从属于市场这种做法之间是不可调和的。波兰尼拒绝将自然当作商品来对待，这预示了当代环保主义者的许多主张。^①

波兰尼论证的第二个层面集中于国家在经济中的角色。^② 即使经济被假定为自发调节，国家也必须持续地调

① 想要管窥这一点对环境经济学的影响，见 Herman E. Daly 与 John B. Cobb Jr. , *For the Common Good: Redirecting of Economy toward Community, the Environment, and a Sustainable Future* (Boston: Beacon Press, 1989) 。

② 在波兰尼的论证中所隐含的是对作为一个自发调节机制的市场的更为特殊的批评。在制造业商品的情况中，一种供给充裕的商品的价格下跌既可以通过鼓励更多的消费，也可以通过抑制新的生产来重新达到均衡。而在虚拟商品的情况中，价格机制的有效性减小了，因为无法假定供给能够自发增加或削减。

整货币和信用的供给，以避免通货膨胀和通货紧缩的双重危险。同样地，国家还要通过在失业期间提供救济，通过教育和培训未来的工人，通过试图影响人口流动等措施来管理不断变换的雇佣需求。在土地方面，政府已经通过使农民免于波动不定的收成和价格的压力而努力维持粮食连续生产。在城市地区，政府通过环境和土地使用法规来管理现有土地的使用。简而言之，管理各种虚拟商品的角色使国家置身于三种最重要的市场之中，维持市场自由主义关于国家“外在于”经济的观点已经完全不可能。^①

虚拟商品解释了脱嵌经济是不可能的。真正的市场社会需要国家在管理市场方面扮演积极角色，并且这种角色要求政治决策；它不能被化约为某种类型的技术或行政功能。^②

① 对于其他类型的商品而言，政府的涉入是市场竞争的前提条件。见 Steven Vogel 标题恰当的著作：*Free Markets, More Rules: Regulatory Reform in advanced Industrial Countries* (Ithaca, N. Y. :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6)。

② 货币银行学家已经反复尝试建立一种固定法则，以使用它来管理货币供给的增长，而不必依靠中央银行家的判断力。可这些尝试都没能成功。在找不到这种一劳永逸的公式的情况下，第二种策略就是通过赋予中央银行家半宗教的、近乎神谕性的权威，来模糊他们角色的政治性。见 William Greider, *Secrets of the Temple: How the Federal Reserve Runs the Countr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87)。

当国家政策向通过更多地依赖于市场的自发调节的脱嵌方向移动时，普通人就会被迫承受高昂的代价。工人及其家庭变得更容易处于失业状态，农民被暴露在更大的国际竞争之下，而且这两个群体都被要求在更少得到帮助的情况下硬挺下去。为了保证这些群体在承担这些代价的同时不卷入破坏性的政治行动，国家要花费更大的气力。这就是波兰尼宣称“自由放任是有计划的”这一论断的部分含义所在：它要求通过治国术和压制来把市场逻辑及其所伴随的风险强加给普通大众。^①

追求不可能性的后果

自由市场理论家将经济脱嵌于社会的努力注定是要失败的。但市场自由主义的乌托邦性质本身恰恰是它在智识上

^① 这是波兰尼讨论英国新济贫法时的中心论点；劳动力市场的创生要求国家压制力量的巨大增长。在这一点上，波兰尼的解释已经得到了后来学者的支持，特别是 Karel Williams, *From Pauperism to Poverty* (London: Routledge, 1981)。关于斯品汉姆兰，波兰尼的一系列论点都被质疑。关于旧济贫法的两个重要的、但却相互冲突的讨论，见 K. D. M. Snell, *Annals of the Labouring Poor: Social Change and Agrarian England, 1660 ~ 190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以及 Geoge Boyer, *An Economic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oor Law, 1750 ~ 185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所具有的异乎寻常的弹性的根源之一。因为诸社会无一例外地在全盘市场自发调节化的悬崖边上退缩了，所以它的理论家就总是可以宣称，任何失败都不是设计本身的结果，而是缺乏贯彻它的政治意愿造成的。市场自发调节的信条由此就无法被历史经验所证伪，它的鼓吹者也有了无懈可击的理由来为它的失败辩护。这种情况已经发生在下面这个最近的事例中：通过“休克疗法”将市场资本主义施加于前苏联国家。尽管这一努力的失败对所有人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但“休克疗法”的辩护者继续将失败归咎于政客们太软弱以致很快就在政治压力面前缴械投降；认为只要他们顶住了压力，允诺中的、迅速转入市场能带来的好处就会实现。^①

波兰尼对经济脱嵌的努力的极端怀疑同样也是他关于“双重运动”的强有力论证的一个来源。因为经济脱嵌于社会的努力不可避免地会遭遇相反方向的抵制，波兰尼认

^① 明确用波兰尼视角对东欧和前苏联国家的转型展开的讨论，见 Maurice Glasman, *Unnecessary Suffering: Managing Market Utopia* (London: Verso, 1996); John Gray, *False Dawn: The Delusions of Global Capitalism* (London: Granta Books, 1998); 以及 David Woodruff, *Money Unmade: Barter and the Fate of Russian Capitalism*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为市场社会是由两种相互对立的运动组成的——力图扩展市场范围的自由放任运动，以及由此生发出来的、力图抵制经济脱嵌的保护性反向运动。尽管工人阶级运动一直是保护性反向运动的一个关键部分，波兰尼明确指出，社会中的所有群体都参与了这项事业。例如，当周期性的经济不景气破坏了银行体系的时候，商业群体就会主张强化中央银行，以使国内的信贷供给能够不受全球市场的压力^①。一句话，即使是资本家，也会周期性地抵制市场的自发调节所带来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也会努力参与旨在增加稳定性与可预见性的各种保护性运动。

“自由放任是有计划的；而计划却不是。”这一点，是波兰尼一贯的主张。他明确抨击市场自由主义者，后者指责说妨碍全球市场运行的保护主义壁垒的树立是一种“集体主义阴谋”的产物。与这一观点相反，波兰尼论证道，这些壁垒是自发和无计划的反应的产物，是社会上所

^① 波兰尼在第16章里写道：“实际上，现代中央银行本质上是一种旨在提供保护的工具有，没有这种工具，市场将会毁掉自己的孩子——所有类型的商业企业。”

有群体对难以忍受的自发调节市场体系压力的反弹。保护性反向运动必须发生，因为一个脱嵌的经济会导致的灾难必须被阻止。波兰尼暗示，指向自由放任经济的运动需要这种反向运动来构成稳定。例如，当趋向自由放任的运动过于强大时，就像 1920 年代（或者 1990 年代）的美国，过分投机和不断增大的不平等就会破坏持续繁荣的基础。而且，尽管波兰尼一般是同情保护性反向运动一方的，但他也同样认识到它有时会造成危险的政治经济停滞。他在对法西斯在欧洲兴起的分析中承认，当两种运动都无法解决危机时，张力就会不断增强，直到法西斯主义获得了攫取权力的力量，并与自由放任和民主同时决裂。^①

在对任何特殊时刻的历史可能性范围的想象上，波兰尼的双重运动主题与市场自由主义和教条马克思主义两者都形成鲜明对比。市场资本主义和马克思主义都认为社会只能有两种真正的选择：市场资本主义或者社会主义。尽

^① 波兰尼在《法西斯主义的本质》中对法西斯主义的讨论见 J. Lewis, K. Polanyi 与 D. K. Kitchin 编, *Christianity and the Social Revolution* (London: Gollanz, 1935), 第 359—394 页。

管它们的偏好相反，可这两种立场在排斥任何其他可能性这一点上是共同的。与之相反，波兰尼坚持认为市场资本主义不是一个真正的可选项；它不过是一种乌托邦视野。更进一步，在第 19 章中，他把社会主义定义为“工业文明的内在倾向，这种倾向有意识地试图使市场从属于一个民主社会从而超越自发调节的市场”。这个定义允许市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继续扮演角色。波兰尼认为，在任何历史时刻都有许多不同的能实现的可能性，因为市场可以以许多种不同的方式实现嵌入。确实，这些方式中的某一些会相对易于做到扩大产出和鼓励创新，而另一些则在将市场从属于民主指导方面更“社会主义”一些，但波兰尼暗示，既有效又民主的那些选择不管是在 19 世纪还是 20 世纪都是可能的。^①

^① 波兰尼启发了繁盛于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的一派思想，这派思想分析了“资本主义的各种变体”，表明市场在美国的嵌入方式与在法国、德国、日本和其他国家的嵌入方式非常显著地不同。见 Rogers Hollingsworth 与 Robert Boyer 编，*Contemporary Capitalism: The Embeddedness of Institut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以及 Colin Crouch 与 Wolfgang Streeck，*Political Economy of Modern Capitalism: Mapping Convergence and Diversity* (Thousand Oaks, Calif.: Sage, 1997)。

全球政体的中心位置

然而作为一个老练的思想家，波兰尼当然不会去设想单个国家能够自由选择调和双向运动双方的方式。相反，波兰尼的论点之所以与当前的全球局势相关，恰恰是因为他把统治着世界经济的那些规则置于他框架的中心。他关于两次世界大战之间法西斯主义兴起的论述，集中于国际金本位制与各国内部行动者能够采取的政治选择之间的冲突。想要理解波兰尼这方面的论证，要求简要涉及金本位制的逻辑，但这种涉及很难说是一种回归，因为金本位制的潜在目标仍旧对当代市场自由主义者具有强大影响力。波兰尼将金本位制视作一项非同寻常的智识成就，^①它是一种使自发调节的市场理论得以付诸实施的制度创新，并且，一旦被应用，它就有力量让自发调节的市场看起来像是出于自然。

市场自由主义者希望创造出一个能够最大限度地在国际上扩展市场范围的世界，但他们必须寻找出能让不同国

^① 在18世纪，首先阐述了这个理念的是 Isaac Gervaise 和 David Hume。见 Frank Fetter, *Development of British Monetary Orthodoxy, 1797 ~ 1875*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第4页。

家、拥有不同货币的人民得以自由交易的方式。他们推断说，如果每个国家都遵循这样三个简单的原则，那么全球经济就能拥有完美的全球自发调节机制。首先，每个国家把本国货币的价值与固定数量的黄金联系起来，并保证以这个价格购入和卖出黄金。第二，每个国家都以其黄金储备的数量作为自己国内货币供给的基础，这样它的流通货币就会由黄金来支撑。第三，每个国家都尽力给自己的居民以最大的自由去从事国际经济交易。

金本位制为全球自发调节创造了一个令人叹为观止的机制。英国的企业能够向全世界各个地方出口货物和进行投资，充满信心地认为它们所挣的通货将会“像黄金一样好 (good as gold)”。在理论上，如果一个国家在某个年份中由于它的公民在海外所花多于所挣而处于赤字地位的话，黄金就会从该国的储备中流出，来清偿外国人该得的支付。^①

^① 黄金外流的机制也是非常精巧而无需政府行动的。因为赤字国家的人民向国外所花的多于他们赚回国内的，他们的通货——其供给偏大——相对于其他通货的价值就下降。当价值下降到一定水平——称之为金点 (the gold point) ——之下时，国际银行家就可以有利可图地用这种货币来购买黄金，并将买来的黄金运到国外卖一个更高的价钱。黄金就是以这种方式从赤字国流到盈余国的。

国内货币和信用的供给则会自动缩减，利率上升，价格与工资下跌，对进口的需求下降，出口于是变得更有竞争力。由此这个国家的贸易赤字得以自我消解。在没有政府插手的情况下，每个国家的国际账户都能达到平衡。这样，在不需要某种世界政府的情况下，全球将被统一为一个单一市场；主权仍旧独立存在于许多民族国家之中，这些国家的自身利益将会引导它们自愿采用金本位规则。

金本位制的后果

金本位制的意图在于创造一个整合的全球市场，这种市场将减少民族单元和国家政府的作用，但实行金本位制的真正后果恰恰与之相反。^① 波兰尼指出，当金本位制在1870年代被广泛采用时，它产生了加强国家作为一个统一整体的重要性的讽刺性后果。尽管市场自由主义者梦想一个太平世界——这个世界中的唯一争斗仅仅在于个人和企

^① 正如波兰尼所了解到的，金本位制的实际运作与理论上所描绘的大相径庭。见 Barry Eichengreen, *Globalizing Capital: A His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System* (Princeton, N. 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6)。

业努力做得比对手好的那种竞争，但他们通过金本位制实现这些梦想的努力却导致了两次可怕的世界大战。

现实情况是，金本位制的简单规则将令人无法忍受的经济代价加诸人们身上。当一个国家的国内价格结构与国际价格水平不符时，这个国家应对黄金储备枯竭的唯一合法调节手段在于贬值。这意味着允许其经济不断收缩，直到下跌的工资把消费削减到重获外贸平衡的水平。这进一步意味着工资和农业收入的大幅度下降、失业的增加、企业和银行的大量破产。

发现这种调整代价过高的不仅仅是工人和农民，工商界自己也无法忍受这种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所以，几乎就在金本位机制开始发挥作用的同时，整个社会就联合起来努力消解它造成的冲击。各国首先使用的办法就是增强对农产品和工业产品的保护性关税的使用。^① 通过降低贸易流对价格变化的敏感度，各国在其国际贸易中可以获得

^① Peter Gourevitch, *Politics in Hard Times: Comparative Responses to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rises* (Ithaca, N. 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6), 第3章; Christopher Chase-Dunn, Yukio Kawano 和 Benjamin Brewer, "Trade Globalization since 1795: Waves of Integration in the World-System"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5 (February 2000): 第77—95页。

一定程度上的可预见性，并使自己在面临突然的和意外的黄金外流时不那么脆弱。

进一步的权宜之计在于欧洲列强、美国和日本在 19 世纪的最后四分之一时间里争相建立正式殖民地的竞赛。自由贸易的逻辑曾经是反殖民主义的，因为如果开发出来的市场和投资机会被所有贸易者共享的话，宗主国在殖民地市场开发后得到的利益就无法补偿自己的殖民成本。但随着保护主义在国际贸易中的兴起，殖民开发的得失计算就反过来了。新获得的殖民地将得到帝国主义关税壁垒的保护，而且宗主国的贸易者将拥有获得殖民地市场和原材料的特权。这一阶段的“帝国主义风”（rush to empire）加剧了英国和德国在政治、军事和经济上的敌对，这种敌对最终导致了第一次世界大战。^①

对波兰尼而言，帝国主义冲动是不可能某些国家的基因密码中找到的；而是当各个国家面临金本位制无

^① 波兰尼的论点与列宁的论点有很大区别，列宁认为不断加剧的帝国主义冲突乃是资本主义发展最后阶段金融资本膨胀的一个产物。而波兰尼则费力地解释，金融资本家可以是阻止战争的一种主要力量。

时不在的压力而努力寻找保护自己的途径时，帝国主义就出现了。从有利可图的殖民地流过来的资源可能会把一个国家从突然的黄金外流所造成的绞痛中拯救出来，对海外人口的剥削则可能避免国内阶级关系的继续恶化。

波兰尼认为，市场自由主义者的乌托邦倾向使他们发明出金本位制度，希望由此制度带来一个无国界的、不断增长和繁荣的世界。但事与愿违，金本位制度无止境的冲击却迫使国家通过不断加固的国家乃至帝国边界来巩固自己。金本位制继续对各国施加惩戒性压力，但它的功能却被从关税壁垒到帝国主义等种种形式的保护主义严重削弱了。然而，甚至在这个完全悖谬的体系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到来而崩溃时，它依然被视作当然，以至于政治家们也行动起来，致力于恢复它。在1920年代和1930年代，整出戏又再次悲剧性地上演了，各国被迫在保护汇率和保护自己的公民之间作出抉择。正是在这个僵局中，法西斯主义浮出水面。在波兰尼眼中，法西斯主义冲动——通过牺牲个人自由来保护社会免于市场的侵害——是普遍的，但地方偶然性决定了法西斯主义政体能否夺取

权力。

当下的相关性

对当下关于全球化的争论，波兰尼的论点是重要的，因为新自由主义者所信奉的乌托邦视野与激发了金本位制的信念如出一辙。自从冷战结束以来，他们一直在坚持：全球经济的整合在于摒弃国家边界，这种整合能够为这个世界和平的新时代打下基础。一旦各国认可了全球市场的逻辑并将其经济向自由流动的商品和资本开放，国际间的冲突就会被温和的竞争所取代，这种竞争不过是攀比谁的产品和服务更好。如同他们的先辈所做的那样，新自由主义者坚持认为，所有国家必须做的，不过是信任自发调节市场的功效。

确实，当下的全球金融体系与金本位制有很大不同。汇率和国家货币不再与黄金挂钩，绝大多数通货的价值被允许在外汇市场上波动。同时也存在着强有力的国际金融机构——比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在管理

着全球体系。但在这些重要的区别背后，存在着一个基本的共同点——一种信念，认为只要个人和企业有了追求自己经济利益的最大自由，全球市场就会给每个人带来好处。

这种基本信念是新自由主义者试图拆除贸易和资本流动的障碍、消除政府对经济生活组织的“干预”这些系统尝试的基础。托马斯·弗里德曼 (Thomas Friedman)，全球化的一个有影响力的辩护者，写道：“当你的国家承认……今天全球化经济中的自由市场法则，并决定遵循它们时，它就穿上了我所谓的‘金色紧身衣’。这种金色紧身衣是这个全球化时代的标志性外衣。冷战的衣着是毛套装、尼赫鲁夹克和俄国皮衣。全球化只有金色紧身衣。如果你的国家现在还没有挑到一件合身的，那么不久就会有的。”^① 弗里德曼继续说，“金色紧身衣”要求缩减政府，消除对贸易和资本流动的限制，并减少对资本市场的管制。更进一步，他还愉快地描述了在外汇和金融市场上，国际贸易参与者的“电子牧羊人”是如何施加这件紧身衣中蕴含的限制的。

^① Thomas Friedman, *The Lexus and the Olive Tree* (New York: Farrar, Strauss, 1999), 第 86 页。

波兰尼对三种虚拟商品的分析告诉我们，新自由主义这种全球水平的自发市场调节的视野乃是一种危险的幻想。正如国民经济有赖于一个活跃政府角色一样，全球经济也需要强有力的规制机构，包括一个最终借款人^①。在缺乏这样一些机构的情况下，特定的经济——可能尤其是全球规模的经济——将会遭遇致命的经济危机。

但我们从波兰尼那里学到的更为基本的一点还是在于，市场自由主义对普通大众的要求是不可能得到满足的。工人、农民和小生意人片刻都无法忍受那种让他们的日常经济环境处在周期性的剧烈波动中的经济组织模式。简而言之，新自由主义那种无国界的、平安祥和的乌托邦要求全世界千百万普通人拥有一种韧性，以便忍受——也许每隔五年或十年——一个相当长期的萧条，在这期间，他们必须仅靠从前收入的一半或更少来过活。波兰尼相信，期望这样一种韧性，既是道德上的不正当，也是根本不切实际的。在他看来，人们不可避免地会动员起来保护自己免受

^① “a lender of last resort”，意指一个类似于一国中的中央银行的角色。——译者注

这些经济震荡之苦。

实际上，新近走大运的新自由主义已经见证了遍及全世界的抗议，在这些抗议中，人们试图抵制全球化带来的经济破坏。^① 随着这些不满的加剧，社会秩序变得越来越成问题，而且政治领袖通过将国内或者国际敌人作为替罪羊而转移不满的危险与日俱增。新自由主义的乌托邦愿景就是这样导致冲突加剧而不是带来和平。例如，在非洲的许多地方，结构调整政策的灾难性效应已经使社会解体，并制造了饥荒和内战。在其他地方，后冷战时代已经出现了军国主义政权，它们对邻国和自己国家中的少数民族充满了攻击性意向^②。而且，在全球的各个角落，武装冲突——通常都与宗教原教旨主义相互纠缠——总是利用全球化带来的经济和政治动荡来遂行其事。如果波兰尼是正确的，那么这些失序的信号就是将来更危险

^① John Walton 与 David Seddon, *Free Markets and Food Riots: The Politics of Global Adjustment*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1994)。

^② 认为许多最近的全球骚乱的例子可以归因于国际经济政体 (regime)，见 Michel Cossudovsky, *The Globalisation of Poverty: Impacts of IMF and World Bank Reforms* (Penang, Malaysia: Third World Network, 1997)。

情势的预兆。

作为替代选择的民主

尽管波兰尼是在二战期间写作《大转型》的，但他对未来还是很乐观的；他相信国际冲突的怪圈能够被打破。关键性步骤在于扭转社会生活应该从属于市场机制的理念。一旦从这种“陈腐的市场观念”^①中解放出来，让国民经济和全球经济都从属于民主政治的道路就敞开了。波兰尼把罗斯福新政作为这些未来可能性的一种模型。罗斯福的改革意味着美国经济继续通过市场和市场活动组织起来，但一系列新的规制机制使得人类与自然摆脱市场强力所造成的压力成为可能。^②通过民主政治，人民决定应该通过社会

① “陈腐的市场观念”是波兰尼给1947年发表的一篇重要文章所定的标题，这篇文章重印于Dalton, *Primitive, Archaic, and Modern Economies*。

② 新经济政策实际上对保护环境没起什么作用。但是，当后来的环保主义者获得了进行改革的政治权力时，像环保局（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这样的机构就采取了新经济政策中的规制模式。

保险为年老者提供保障，使他们不必费力争取收入。同样地，通过《全国劳动关系法》(the National Labor Relations Act)，民主政治扩展了工人们形成有效结社的权利。波兰尼把这些创新视作一种进程的开始，这个进程的目标就是社会通过民主手段来保护个人和自然免于某些经济性的威胁。

在全球层面上，波兰尼预见的是一种拥有高水平国际贸易与合作的国际经济秩序。他并没有给出一整套蓝图，但他明确了有关原则：

随着金本位制自发调节机制的消失，各国政府都会发现他们已经可以放弃使用绝对主权国所能采取的最具妨碍性的措施，即在国际经济领域拒绝合作。与此同时，愿意容忍其他国家根据他们自己的条件来构造他们国家的制度也开始变得可能，这样就超越了19世纪的有害教条——在世界经济的要求下各国政体必须整齐划一。

换言之，政府间的协作将会产生一系列促进高水平国际贸易的协议，但各个不同社会将拥有保护自己免受全球经济压力之害的多种方式。而且，由于把自己独特的经济

模式作为发展目标，发展中国家就会在提高自己人民的福利方面有更多的机会和选择。这种愿景也假定了一系列全球性规制结构的存在，这种结构将对市场力量的肆意发挥施加限制。^①

波兰尼的愿景有赖于在国内和国际两方面增强政府的角色。他挑战了当前新流行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更大的政府将不可避免地导致不好的经济后果和国家对社会生活的过度控制。而对波兰尼而言，一个实质性的政府角色对于掌控各种虚拟商品是不可或缺的，所以没有理由把市场自由主义关于政府在本质上就是无效率的这条公理当真。但他也明确拒绝了那种认为政府扩张必然会形成压制性的论断。波兰尼恰恰认为，“市场经济的逝去可以成为一个时代的开始，这个时代拥有前所未有的自由。法律的和实际的自由能以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广泛、更普遍的方式存在；规制和控制不仅仅使少数人，而是使所有人获得自由”。不过他所勾勒出的自由概念超越了消除经济和社会不公正的涵义；他同样呼吁民

^① 对这一视野的具体化努力，见 John Eatwell 和 Lance Taylor, *Global Finance at Risk: The Case for International Regulation*(New York:New Press,2000)。

权自由（civil liberties）的扩展，强调“在一个已经建立起来的社会里，不服从（nonconformity）的权利必须被制度化地保护起来。个体必须能够自由地遵从自己的良心行事，而不必畏惧社会生活某些领域中那些受行政委托的权力”。

波兰尼以这样一些雄辩的句子结束了这部著作：“只要他是真诚地试图为所有人创造更多的自由，他就无须惧怕权力或计划会转而与他作对，并毁坏他以它们为工具正在建立的自由。这正是在一个复杂社会里自由的涵义，它给了我们所有我们需要的确定性。”当然，波兰尼对接下来的战后世界的乐观并没有被事件的实际进程所证实。冷战的来临意味着新经济政策成了美国改革的终结，而不是开始。有计划的全球经济合作相对迅速地让位于扩张市场的全球角色的新倡议。诚然，欧洲社会民主政府的可观成就——特别是在斯堪的纳维亚地区，从1940年代直到1980年代一直在用具体现实证明，波兰尼的愿景不仅在理论上是强有力的，而且在现实中也是可以实现的。但在那些更大的国家，波兰尼的愿景则成了被遗弃的孤儿，而像哈耶克这样的市场自由主义者的相反观点的影响却与日俱增，并在1980年代和1990年代大获全胜。

不过今天既然冷战已成历史，波兰尼最初的乐观有可能会最终得到确证。相对于市场自由主义的不可持续性所产生的经济危机和威权主义政权以及攻击性政权的重现，可能还有另外一种可选择的方案。替代性的选择在于，全世界各国的普通大众都加入到让经济从属于民主政治，以国际合作为基础重塑全球经济的共同努力中去。的确，在1990年代的最后几年有清晰的迹象表明，这样一种旨在重塑全球经济的跨国性社会运动已经不仅仅只是一种理论上的可能性了。^① 不管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的活动家，都已经组织起了反对那些国际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以及世界银行——的富于战斗性的抗议。世界各地的团体已经在重构世界金融秩序的问题上展开频繁的对话。^②

这个新生的运动面临着许多障碍；建立这样一个持久

① 见 Peter Evans, "Fighting Marginalization with Transnational Networks: Counter-Hegemonic Globalization," *Contemporary Sociology* 29 (January 2000): 第230—241页。

② 对在北美发生的这类讨论的概览和对进一步探究的资料指引，见 Sarah Anderson, John Cavanaugh 和 Thea Lee, *Field Guide to the Global Economy* (New York: New Press, 2000)。

联盟是不容易的，因为它要调和南北两个半球人民之间的利益，而这种利益更经常的是相互冲突的。而且，这样一个运动越成功，它要面临的战略挑战就越可怕。目前还非常不确定的是，能不能对全球秩序进行自下而上的改革，同时又不至于使世界经济因投资者的恐慌而陷入危机。

这种跨国运动是波兰尼愿景的重要性和可行性的一种标记。在波兰尼看来，市场自由主义最深刻的缺陷在于，它将人类目标从属于非人的市场机制的逻辑。他则认为人类应该使用民主治理的工具来控制和指导经济去满足我们的个体和集体需求。波兰尼表明，在过去的一个世纪中，由于未能成功应对这一挑战，人类遭遇了巨大的苦难。他对新世纪的预言是再清楚不过了。

建议阅读书目

1. 查尔斯·林德布洛姆，《政治与市场》，上海三联书店，1992年。
2. 张传开、汪传发，《义利之间：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义利观之演变》，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
3. 费孝通，《江村经济》，商务印书馆，2002年。
4. 皮埃尔·罗桑瓦隆，《乌托邦资本主义：市场观念史》，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
5. 阿图洛·瓦尔曼，《玉米与资本主义：一个实现了全球霸权的植物杂种的故事》，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
6. 约翰·麦克米兰，《市场演进的故事》，中信出版社，2006年。
7. 西达·斯考切波，《历史社会学的视野与方法》，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
8. 胡鞍钢，《中国政治经济史论》，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8 年。

9. 约翰·卡西迪，《市场是怎么失败的》，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 年。
10. 特里·伊格尔顿，《为什么马克思是对的？》，新星出版社，2011 年。



中国文化论坛简介

中国文化论坛成立于 2004 年，其宗旨为：立足于 21 世纪中国文明的历史处境，以跨学科的合作方式，从具体问题切入，重新认识中国文明的过去、现在和未来，促进对全球化时代中国文明主体性的理论思考和实践关怀。

论坛于 2005 年 6 月 18 日至 20 日在北京香山饭店召开了“首届中国文化论坛：中国大学的人文教育”，由韦钰任会议名誉主席，甘阳为执行主席。会议论文集《中国大学的人文教育》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06 年）。

第二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 2006 年 8 月 23 日至 24 日在北京卧佛寺举行，会议主题为“乡土中国与文化自觉”，由杨振宁、杜维明任名誉主席，黄平为执行主席。会议论文集《乡土中国与文化自觉》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07 年）。

第三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 2007 年 8 月 1 日至 2 日在北京卧佛寺举行，会议主题为“孔子与当代中国”。会议名誉主席

为金耀基，执行主席为陈来。会议论文集《孔子与当代中国》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08年）。

第四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2008年7月5日至7日在广东汕头大学举行，会议主题为“中国人文社会科学三十年”，执行主席为陈春声、朱苏力。会议论文集《中国人文社会科学三十年》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09年）。

第五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2009年7月29日至30日在上海社会科学院举行，会议主题为“西学在中国：五四运动90周年的思考”，执行主席为董世骏。会议论文集《西学在中国：五四运动90周年的思考》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10年）。

第六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2010年8月16日至17日在北京举行，会议主题为“中国的可持续发展：挑战与未来”，执行主席为余永定。会议论文集《中国的可持续发展：挑战与未来》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11年）。

第七届中国文化论坛年度大会于2011年8月6日至7日在北京举行，会议主题为“理想政体：古今中外的探求”，执行主席为王绍光。会议论文集《理想政治秩序：中西古今的探求》已由北京三联书店出版（2012年）。

在首届论坛“中国大学的人文教育”的共识基础上，为推动

我国大学通识教育的发展，中国文化论坛于2007年7月26日至31日与清华大学合作举办了首届文化素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该届授课教师为彭林、甘阳、李学勤、汪晖、刘小枫。

第二届文化素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于2008年6月29日至7月4日在汕头大学举行。该届授课教师为钱致榕、朱鸿林、朱苏力、刘小枫、王绍光。

第三届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于2009年7月23日至28日在复旦大学举行。该届授课教师为潘公凯、宋维铮、张汝伦、赵辰、王铭铭。

第四届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于2010年8月10日至15日在北京大学举行。该届授课教师为李猛、张旭东、刘小枫、甘阳、强世功。

第五届通识教育核心课程讲习班于2011年7月31日至8月5日在北京大学举行。该届授课教师为陈来、张旭东、吴飞、吴增定、甘阳。

中国文化论坛理事会构成

顾 问

杜维明 金耀基 李泽厚 韦钰 **王元化** 许倬云 杨振宁

理事长

董秀玉

理 事

陈来：清华大学哲学系教授，国学研究院院长

陈春声：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副校长

甘阳：中山大学人文高等研究院院长，博雅学院院长，通识教育总监

黄平：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刘小枫：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教授/重庆大学古典研究中心主任

童世骏：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党委书记

汪晖：清华大学中文系、历史系教授，人文与社会科学高等研究所所长

王绍光：香港中文大学政治与公共行政系讲座教授

王晓明：上海大学文化研究系教授/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紫江讲座教授

余永定：中国世界经济学会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

朱苏力：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